

##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定期會暨定期會延會議事錄目錄

壹、議事日程表	2
貳、會議概況	4
甲、預備會議	4
乙、大會概況	4
一、開幕典禮	5
二、主席致開會詞	5
三、鄉長施政報告	5
四、各單位工作報告	30
五、總質詢	34
六、討論提案	55
(一) 討論代表提案	55
(二) 討論鄉長提案	57
七、臨時動議	82
八、主席致閉會詞	83
參、附錄	84
一、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84
二、代表出席一覽表	85

壹、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開會時間及會議事項		備註
		上午十時至十二時	下午二時至五時	
10月27日	五	代表報到	預備會議	
10月28日	六	例假日	例假日	
10月29日	日	例假日	例假日	
10月30日	一	開幕典禮 鄉長施政報告	各單位工作報告	第一次會議
10月31日	二	各單位工作報告	各單位工作報告	第二次會議
11月1日	三	下村勘查經建	下村勘查經建	第三次會議
11月2日	四	下村勘查經建	下村勘查經建	第四次會議
11月3日	五	總質詢	總質詢	第五次會議
11月4日	六	例假日	例假日	
11月5日	日	例假日	例假日	
11月6日	一	總質詢	總質詢	第六次會議
11月7日	二	討論提案 人民請願案	討論提案	第七次會議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定期會延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開會時間及會議事項		備註
		上午十時至十二時	下午二時至五時	
11月8日	三	討論提案	討論提案	第八次會議
11月9日	四	討論提案	討論提案	第九次會議
11月10日	五	討論提案	臨時動議 閉會	第十次會議

## 貳、會議概況：

代表報到：民國 112 年 10 月 27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起

### 甲、預備會議

日期：民國 112 年 10 月 27 日上午 10 時 10 分起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請假）、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  
楊家樹、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會議事項：代表報到及預備會議（因故未召開預備會議）

### 乙、大會概況

#### 第一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2 年 10 月 30 日上午 10 時 10 分起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列席：鄉長何在鑫、主任秘書余奕駿、民政課長劉欣惠、社會課長劉玟玟、財政課長胡鳳霞、建設課長傅傳蔭、農業課長張世昌、行政室主任張君仰、人事室主任李元添、主計室主任黃正安、政風室主任劉佩芬、圖書館管理員陳淑貞、清潔隊長陳立芯、殯葬管理所長陳泓廷、鶴岡國中校長胡國偉、公館國中校長方麗萍、公館國小校長張茂富、仁愛國小校長伍炳勳、五穀國小校長何英忠、鶴岡國小校長羅明中、開礦國小校長劉信雄、福基國小校長徐世芬、公館鄉衛生所主任徐劭堯、公館鄉農會總幹事古雪雲、公館鄉戶政事務所主任何瑞霞、公館警察分駐所所長林士弘、本會秘書江新雄

主席：趙興邦

紀錄：何玉琴

江秘書新雄報告出席代表 11 人已達法定人數

主席宣佈開會

## 會議事項

一、開幕典禮：全體人員向國旗暨國父遺像行三鞠躬禮。

## 二、主席致開會詞：

鄉長、主任秘書、各單位主管、各機關首長、各國中、國小校長及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大家好！在這楓葉飄落的深秋，舉行本會第 22 屆第 2 次定期會，能夠得到各位在公事繁忙中，抽空踴躍出席參加與會，關心鄉政推行，同時增加本會光榮，本人在此致崇高的敬意與謝意，這次定期會是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34 條規定辦理為期 12 天，主要是審議本鄉 113 年度地方歲入歲出總預算案，相信各位代表已詳細看過預算書草案，大家都了解景氣不佳，造成稅收銳減，預算金額大幅縮水，希望各位代表同仁要以鄉政利益為最高原則，認真審議並請鄉公所務必開源節流，一分錢當作二分錢使用，以盡監督鄉政的責任，不辜負鄉民的重託，鄉政在鄉長的領導策劃以及鄉公所團隊的努力，又得到各位代表的全力支持，鄉政建設也已陸續進行，今後更希望各位代表繼續支持鄉政建設，一本服務鄉親的精神，共同為建造美麗的公館鄉而努力，最後祝各位身心健康、事業順利、謝謝大家。

## 三、鄉長施政報告：

趙主席、彭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江秘書、何組員、各位貴賓、余主任秘書、本所各單位主管，大家好！

欣逢貴會第 2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開議，**在鑫**蒙貴會承邀，今日率同本所各單位主管列席，向各位代表提出施政報告，深感榮幸。

**在鑫**就職以來，全心投入鄉政工作，積極推動讓鄉親有感的服务品質並提升行政效率，**在鑫**深知處理鄉親的大小事就是**在鑫**的責任及使命，為了公館的進步與繁榮，鄉政建設的腳步不能停歇，未來**在鑫**將持

續與本所行政團隊全力推動地方各項建設，為公館創造更美好的家園！感謝貴會一直以來給予本所團隊的支持與指導，謹代表公所全體同仁表示由衷的感謝和敬意。

以下謹就本所近期各項鄉政建設推動、施政重點及執行情形擇要提出報告，敬請貴會不吝指教，也預祝本次大會順利、圓滿。

### **民政業務：**

- 一、提供鄉親各項法律諮詢服務，遇行動不便者，親自前往鄉親住處或經由電話方式，答覆法律疑問及處理方式，並加強宣導調解業務，讓鄉民多利用調解程序，以解決民刑事紛爭，進而減少訟源。
- 二、辦理村鄰長自強活動、基層建設座談會、鄰長住院慰問金、喪葬慰問金及意外險續保及理賠及加退保、鄰長異動、聘書核發等各項村鄰業務。
- 三、加強輔導本鄉守望相助巡守隊之正常運作，發揮村民守望相助功能，協助各村治安維護，防範犯罪，以確保住宅安全與提昇生活品質。
- 四、加強本鄉非都市計畫土地違規使用案件之檢查及宣導工作，以預防並防止非都市計畫土地被違規使用，致受上級政府行政處罰。
- 五、辦理本鄉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之續定、繼承變更、註銷及終止等各項租約登記。

### **社會業務：**

- 一、**推動多元照顧及社會參與：**配合政府的政策，確實執行、督導社會

福利業務，推展老人、身障、兒少、特境等多元福利服務措施，協助弱勢者自立，增進人民福祉。同時因應高齡社會的發展趨勢，構建銀髮友善環境，以創造一個便民、溫馨、安全的服務環境，進而發揮社會關懷特質，共同提升生活品質。

**二、拓展公私協力的福利模式：**持續深化社區多元服務及照顧支持，推動無障礙共融環境，結合非營利組織、民間企業、宗教團體等社會資源，幫助鄉內弱勢家庭，提供基本生活安全保障，同時也是促進服務公共化，給予社會團體善盡企業社會責任(CSR)的機會。

**三、建構幸福宜居好社區：**加強推展社區業務，促進本鄉社區之進步與發展，增進居民福利，建設安和融洽、團結互助之現代化社會。透過各項政策推廣、資源連結及公私協力等方式，加強輔導社區正常運作，適時提供相關支援，並透過考核、評鑑等機制，增進社區參與，進而活絡社區，同時也鼓勵社區積極推動各項福利服務活動，以在地化模式經營，朝向福利社區化的目標邁進。

**四、公共服務的可及性及可近性：**提高工作效率，樹立親民、便民服務形象，用心關懷、尊重弱勢，致力服務品質的提昇，使鄉親感受到被尊重及溫暖關懷。

**五、打造運動休閒好城鄉：**為帶動全民運動風氣，積極支持各項運動賽事的推動及休閒運動發展，包含馬拉松路跑活動、社區/學校籃球聯誼賽、社區健走、外丹功研習、親子健行等多元的休閒健身活動，

鼓勵各年齡層鄉民朋友共同參與，加入全民運動行列。為培育體育優秀人才，期望將體育教育向下扎根，以激勵體育優秀學生參與體育競賽，進而為鄉爭光，今年度更將體育競賽獎勵金加倍發放，期勉各校能作育英才，發掘及培育更多運動健將，積極參與縣內外各項賽事，以賽養戰，以賽代訓，累積實戰經驗，爭取更多佳績。

### **財政業務：**

本所財政收入自有財源甚少，需仰賴中央及上級政府核撥補助收入，雖歷年來持續執行各項減縮措施，但人事費（含退職金）勞健保、油電費等大幅調漲，以致財政收入入不敷出，財政缺口有增無減日趨拮据，預算編列不得不採量入為出覈實編列原則予以編製預算案。

113 年度總預算案歲入預算新台幣貳億伍仟叁佰捌拾柒萬叁仟元，歲出預算新台幣貳億伍仟貳佰貳拾陸萬壹仟元，尚有餘絀新台幣壹佰陸拾壹萬貳仟元，謹提請 貴會於本次定期會審議，敬請 貴會惠予全力支持。

### **建設業務：**

- 一、縣府補助辦理「公館鄉大坑村 14 鄰農路災後復建工程及公館鄉開礦村 10 鄰農路災後復健工程等 2 案-346 萬 6 仟元，工程已竣工。
- 二、縣府補助辦理「公館鄉館東村 12 鄰農路災後復建工程-309 萬 8 仟元，工程已竣工。
- 三、縣府補助辦理「112 年度鄉道養護工程」-200 萬元，工程已竣工。



- 四、縣府委託本所代辦「112 年度公館鄉小型建設工程」-165 萬元，工程執行中。
- 五、縣府委託本所代辦「112 年度公館鄉農業建設工程」-105 萬元，工程執行中。
- 六、縣府委託本所代辦「112 年度公館鄉水利建設工程」-330 萬元，工程執行中。
- 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台中分局委託本所代辦「公館鄉開礦村永福社區農路改善工程」-400 萬元，工程上網招標中。
- 八、縣府補助辦理「苗栗縣公館鄉玉泉村 14 鄰道路改善工程」-72 萬元，工程已竣工。
- 九、「112 年度公館鄉中小排水維護管理工程」-縣府補助 60 萬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苗栗管理處補助 60 萬元、本所配合 60 萬元，共計 180 萬元，工程上網招標中。
- 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台中分局委託本所代辦「農苗公 017 社區農路改善工程」-490 萬元，工程執行中。
- 十一、中油公司補助辦理「112 年度公館鄉基礎設施改善工程」-200 萬元，工程上網招標中。
- 十二、「112 年度公館鄉各村路燈設置工程」縣府補助 48 萬元、本所配合 12 萬元，共計 60 萬元，工程執行中。
- 十三、縣府補助辦理「公館鄉大坑村 7 鄰南坑農路復建工程」-90 萬元，

工程已竣工。

十四、縣府補助辦理「公館鄉垃圾衛生掩埋場下邊坡災後復建工程」-181 萬 4 仟元，工程執行中。

十五、縣府補助辦理「112 年度基層座談會議決執行小型建設工程」-190 萬元，工程委託設計中。

十六、中油公司補助辦理「112 年度公館鄉道路排水改善工程」-125 萬元，工程上網招標中。

十七、「苗栗縣公館鄉玉泉村悠慢活人行道建置計畫」-內政部補助 1,672 萬元、本所配合 228 萬元，共計 1,900 萬元，委託設計招標中。

十八、「苗栗縣公館鄉五谷村鄰里道路改善工程」-內政部補助 880 萬元、本所配合 120 萬元，共計 1,000 萬元，委託設計招標中。

十九、「公館鄉新設路燈 6 盞工程」縣府補助 19 萬 2 仟元、本所配合 4 萬 8 仟元，共計 24 萬元，委託設計中。

二十、本所自有財源工程如下：

(一) 公館鄉廚餘回收處理廠新設電氣工程-98 萬 1,400 元，工程執行中。

(二) 112 年度道路挖掘路面修復及零星道路改善補修工程(開口契約)-700 萬元，工程執行中。

(三) 112 年度全鄉天然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260 萬元，工程執行中。

(四) 112 年度公館鄉零星小型修復工程(開口契約)-110 萬元，工程執行中。

(五) 112 年度公館鄉全鄉標誌標線反射鏡維護管理工程(開口契約)-60 萬元，工程執行中。

(六) 112 年度公館鄉路燈損壞修復及遷移工程(開口契約)-60 萬元，工程執行中。

(七) 112 年度公館鄉監視器汰舊維修工程(開口契約)-40 萬元，工程執行中。

(八) 112 年公館鄉樹木修剪及除草(開口契約)-40 萬元，工程執行中。

### **農業業務：**

一、持續加強宣導 112 年度「對地綠色環境給付實施計畫」及「農業環境基本給付」政策，以維護農民權益。

二、持續加強山坡地違規開發、使用之查報工作，維護自然生態與森林保育，以確保山坡地周邊鄉民生命財產之安全。

三、配合上級主管機關政策，持續輔導畜禽戶做好各項畜禽防疫工作，以避免各種疫情發生，確保消費者健康與畜禽戶收益。

四、協助農民做好各項農作物災害復耕之相關事宜。

### **行政業務：**

一、依據檔案法等相關法規以及本所年度檔案管理工作計畫執行檔案管

理業務，落實檔案檢查調閱審核機制，並嚴謹執行檔案庫房人員進出管制。

二、積極辦理採購招標業務，除重視時效外，並協助各課室依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招標作業。

三、依據行政院頒『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實施公文電子化處理及公文線上簽核作業，建立更有效率、更節能、更減紙之行政運作機制，提升行政效能。

四、加強政令宣導，利用本所全球資訊網及臉書即時新聞發布與活動花絮報導等，以利民眾知悉最新消息。

五、專責人員追蹤列管案件，包含代表會議決案、人民陳情（紙本來文或網路信箱陳情）、上級來文交辦之列管案件。

六、推動便民服務，強化本所同仁以客為尊，視民為親，落實電話禮貌，建立親切服務形象。

七、推動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以精進節約能源成效，執行並宣導優先選購具有環保標章產品。

#### **圖書館業務：**

一、辦理各項閱讀活動，提升圖書借閱率，讓圖書館成為傳遞及厚植知識的重要基地。

二、活絡藝文活動，提升地區藝術水準。

三、配合政府當年度計畫，確實執行「幸福苗栗閱讀書香活動、多元閱

讀推廣、本土語言閱讀推廣、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同時提供民眾更友善、舒適的閱讀環境，達到全民共讀之理念。

### **清潔隊業務：**

為落實鄉長競選政見，加強推動環境清潔、水溝通等維護鄉容美觀之清潔衛生業務，並澈底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率，本隊持續努力的重點工作目標：

- 一、持續推動鄉內除草業務，以維鄉容美觀。
- 二、持續推動鄉內電線杆違法廣告、招牌清除作業。
- 三、加強市區排水溝清消作業，減少蚊蟲孳生，使環境更為清潔。
- 四、加強資源回收工作，落實廢棄物源頭減量精神。
- 五、針對鄉內環境衛生問題，及時回應民眾之需求。

### **殯葬管理所業務：**

- 一、本鄉隘寮追思紀念館(以下簡稱紀念館)第二期櫃位增設工程已於 112 年 1 月 30 日完工，並於 4 月 26 日核准啟用，正式開放民眾申請使用，至此，紀念館已全部設置完竣，全館一至四樓共設置有骨骸櫃 1,190 個、個人骨灰櫃 13,006 個、雙人骨灰櫃 1,874 組、6 人家族骨灰櫃 392 組、12 人家族骨灰櫃 137 組、18 人家族骨灰櫃 69 組、神主牌位 2,650 個，可供民眾選擇使用。
- 二、目前紀念館自 111 年 4 月 24 日啟用以來，已有 6,013 個骨灰櫃、261 個骨骸櫃、265 個神主牌位被民眾申請使用，已晉奉 2,017 位(含神

主牌位)。

謹 祝  
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趙主席興邦：謝謝鄉長的施政報告，接下來是來賓介紹。

〈主席介紹與會的各學校校長主任、各機關單位主管〉

趙主席興邦：各位來賓針對剛才我們鄉長的施政報告有什麼建議或有什麼問題？現在可以提出來，謝謝，我們由公館國中開始看有沒有什麼建議？

方校長麗萍：主席，不敢，我們分享，在分享過程當中，就先讓大家了解目前我們公館國中的狀態，主席，這樣可以嗎？

趙主席興邦：可以。

方校長麗萍：大家好！我是公館國中校長，跟大家分享就是 112 年其實公館國中的表現真的還蠻好的，雖然有時候一直這樣講會有點害羞啦，但是因為是公館鄉共同的榮耀，所以我想還是利用這個機會讓大家都知道目前我們的表現，因為大家在國中狀態都很在意學力部分，所以公館國中一直以來都是以升學為導向的學校，我們的學力部分在整個苗栗縣的評比當中，基本上一定都是在前三名的，我們目前是第六大的學校，另外我覺得更自豪的，除了學力之外，其實很多孩子他們的舞台我們也應該要極力的爭取，包括全縣的技藝競賽，我們今年前六名就占了十位，這個也打破館中的紀錄，我想也打破各校的紀錄，在全縣的語文競賽，我

們今年有八位包含師生可以進入到全國賽，這也打破校史的紀錄，而且也是其他學校很難超越的，在全縣的文狀元，一定要跟主席及鄉長報告，目前九年級最厲害最會寫的全部都在公館國中，也包含七年級的文狀元、八年級的文狀元、語文競賽全縣特優的，都在我們公館國中，所以在寫作部分目前我們在 18 鄉鎮當中真的很厲害，還有更不用講體育，我們沒有體育班，但是我們今年在縣賽的成績也是打破體育班，拿到冠軍這樣的殊榮，更難得可貴的是我們的課程與教學有獲獎，我們在 11 月 17 日要到教育部領獎，就是蔡英文總統要頒獎給公館國中，因為我們的課程與教學拿到教育界的奧斯卡-教學卓越獎，今年我們有很大的一個突破，就是帶孩子們到新加坡做參訪，在 11 月 2 日及 3 日新加坡的師生也會來參加我們的校慶，所以這麼多的殊榮，其實我還是要非常感謝公館鄉公所這幾年來真的給我們公館國中很大的支持，尤其鄉長上任之後，除了對清寒的學子給予很多物資的補助之外，也包含在體育競賽及語文競賽全部都加碼，這對於師生的鼓舞真的有很大的作用，所以鄉長你看你一加碼之後，我們就立刻打敗體育班，大家給個掌聲，真的蠻難得的，因為畢竟在 18 鄉鎮當中像頭份、竹南跟苗栗，我們要跟這一些經濟水準比較高的鄉鎮來比的話，其實真的非常不容易，但是靠大家的努力，我們公館國中真的在苗栗縣是有一席之地，在這邊非常感謝公館鄉公所及代表會，當然還是有三件事情要拜託大家一下，第一個是 11 月 3 日是我們校慶，在校慶的時候剛好新加坡的友人也會跟著進場，所以大家有空的話也一起來觀禮一下，給予我們一個最大的支持，再來第二個是行經整個公館國中的水圳，其實長年以來一直造成我們很大的困擾，所以也是有賴於鄉公所及水利會

幫我們想了很多的辦法，就是在農忙之際的時候，我們那一條沿著公館國中的水道，在上游其實有很多的農家，包含有種草莓的一些覆蓋物還是什麼的，就是叫他們盡量不要丟到水圳裡面，因為只要一沖到我們公館國中的腹地，我們這一段水道很長，基本上我們也看不到，水道又比較窄，所以堵住了那裏其實是蠻嚴重的，包含公館國小也會被淹到，這個是很嚴重喔，因為公館國小一千多萬元的跑道在那邊，我們都會定期請學校的同仁去檢查水道會不會有很多垃圾或大型物品，所以在這邊真的拜託大家幫我們跟農民宣導一下大家共同來維護水圳，另外公館國中在這幾年從校舍重建及今年到明年還有二個很大的案子，包含一千多萬元的跑道、四百萬元客委會的演藝廳，大概明年二、三月份的時候演藝廳就會建好，未來鄉公所要辦一個小型的音樂會或是相關表演，我們也很願意的跟鄉公所來做分享，確實有時候有一些經費就是需要鄉長及主席能夠多給予支持，雖然已經有很多了，但是確實還是可以再幫忙一些，尤其我還是要誇獎一下鄉長，就是我們今年一百多萬元的新加坡案子，還好有鄉公所給予及時的一些資源，讓我們很順利的帶隊。也跟大家報告一下我們目前 26 個班大概有 724 位小朋友，其實約有 3 成到 4 成都不是公館鄉子弟，所以公館國中也為公館鄉帶來很多經濟上的幫忙，在大家互相幫忙之下我們幫公館鄉爭取多一點的人來這邊求學，也造就了很多就業機會，也希望大家對公館國中能夠持續的再多一點點幫忙，以上是公館國中的分享，謝謝大家。

趙主席興邦：謝謝校長，接下來是鶴岡國中。

胡校長國偉：大家早安！很高興有這個機會參加今天的代表會，我要先致上最高的感謝，感謝代表會及鄉公所給鶴岡國中的支持



，最近我們的孩子參加一個客家藝文競賽，在口說藝術部分得到全國第二名的成績，這是大家一直支持他們的成果，其實我們學校在發展課程的過程中會以客家庄為一個很重要的核心，因為我們公館是客家大鄉，今年我們有導讀一個寒夜三部曲，我們就帶孩子徹底的走讀一次，我們走到了石圍牆，我才發現了一件事情，有個孩子告訴我的，我以前覺得石圍牆這麼矮怎麼會有防禦功能呢？原來過去的石圍牆是 7 尺、7 尺等於是 210 公分，所以的確有這功能，孩子也透過一些踏鄉才知道這件事情，我們也特別去看公館鄉的曾文水庫-穿龍圳，這個帶來我們整個公館鄉的發展，最後我們走了一段開礦古道，從我們公館一直走到法雲寺，這個過程主要的目的是讓孩子能夠從公館出發，讓他們認識我們的地方，有天他們飛出去，可能心裡面永遠會記得公館這個好地方，除了這之外呢，這邊也感謝公所及代表大家的支持，我們學校 11 月 3 日校慶，跟公館國中一樣辦校慶，撞期了，我們有多了一件事情，我們一千一百萬元的跑道終於做好了，奮鬥了蠻久的過程，學校老師把它定位叫「鶴舞金岡」，剛好把鶴岡的名字放在上面，其中鶴舞的意思剛好是課程裡面很重要的概念，就是我們期待有一個很好的環境，讓孩子能夠努力的飛起來，我記得最近有一個孩子回到鶴岡，因為我們學校偶戲的發展，其實常會有過去的學長姊回來帶現在的學弟妹，其中有一個孩子跟我聊了蠻久，他念過去的台北工專，就是現在的台北科技大學，他談到在鶴岡三年的過程，其實我一直覺得很自豪的一件事情，鶴岡的孩子每個都是第一名的，我們很努力的讓孩子有一個很好的環境，讓每個孩子都覺得自己很棒，在很棒的過程中其實有一個很重要的一件事情，的確在我們館中的壓力底下，其中學力部分我

們是沒得選的，就是孩子一開始在小學的時候有些是低成就的，可是我們很努力的讓低成就的孩子覺得很棒，我覺得這是很重要的一件事情，所以整個鶴岡成績的發展及孩子的成長就要回到一個很重要的主題，就是要多元化，讓他們在多元的過程中能夠真正的認識自己，所以後來孩子回饋我一件事情，就是他小時候不知道自己那麼棒，後來發現自己是蠻棒的，他旁邊不棒的學生，後來也很棒了，最後每個孩子都很棒，他們只要不放棄努力學習，未來就會變成有成就的人，我想這是我們鶴中的精神及我們鶴中整個課程的發展目標，除了這之外，我想還是要再次感謝鄉公所，我們今年另外有一個 280 萬元的圖書館工程，目前在如火如荼的進行中，圖書館叫做「鶴福館」，因為我很喜歡這個名詞，「鶴福館」在編預算的過程中，我們希望孩子有多一點點的電腦、多一點點的櫃子及多一點點的裝潢，那時候我們以下三庄的夫妻庄樹為意象來做，後來又擠壓到一點點的經費，特別是垃圾清運的部分，也感謝何鄉長及清潔隊的大力支持，讓我們有多一點點的資源給孩子，讓他們有更好的學習環境，鶴岡的老師及學生很努力的讓我們鶴中變得更好，最後再次邀請各位先進 11 月 3 日如有空撥冗參加校慶，表訂的時間是 8 點半開始，縣長行程是 9 點半到 10 點，如果各位夥伴有空的話，歡迎移駕到鶴岡，這邊預告一下我們有特別邀請伏波將軍廟的理事長，在現場有打糰粿的過程，也歡迎大家一起來泡茶聊天，一起聊聊鶴岡的未來，感謝大家，謝謝。

趙主席興邦：感謝鶴中胡校長的發言，接下來是公館國小。

張校長茂富：大家午安！首先非常感謝鄉長在我們學校 Power Tech 暑假集訓期間給我們一個支持，在語文競賽及運動競賽部分獎學金的加碼，也在這邊表達感謝，同時非常感謝鄉長、主

席、副主席及代表對我們學校的籃球隊、國樂團、音樂班的管弦樂團、橋牌及各社團的支持，每年都給我們贊助支持，在這裏表達感謝。第二件事情是鄉公所之前有找我們會勘一下我們學校的後校門跟前門的這個家長接送區區塊，已經有一段時間了，因為開學了，所以家長開始反應說天橋不好走，其實因為天橋蠻陡的，不好走，所以學生在走的時候，我們也擔心學生會有跌下來的危險，那時候會勘裏面有一條就是在我們學校的正校門口增設紅綠燈，然後跟秀菊小吃那邊跟公館國中那邊的紅綠燈就會產生連結，中間會有一條枕木紋行人穿越道線，現在因為天橋不好走，所以學生家長就帶著孩子走格柵線（黃網線），其實我們不好意思處罰他們，如果處罰他們，家長一定會跟各位代表陳情，代表就會再找我們學校，所以這樣的話會沒完沒了，對吧！後來就考量一下這個地方真的有必要再設行人穿越道（斑馬線），最近有家長會跟我講這件事情，我想說如果有進展的話，再麻煩通知我們學校，因為我們可以很清楚的跟家長說明這件事情的進度。第三件事情是每年 11 月的第二個禮拜六是我們學校的運動會，感謝大家在各方面給我們支持，包含禮金贊助支持，在這裏表達感謝，我們在 8 點 10 分就會熱場，8 點半開始運動員進場，敬邀各位長官貴賓蒞臨給我們指導，祝福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

趙主席興邦：謝謝張校長，接下來是福基國小。

徐校長世芬：大家午安！我是福基國小校長，先報告第一個 11 月 4 日禮拜六是我們福基國小的運動會，我先幫仁愛國小廣播一下 11 月 4 日也是仁愛國小的運動會，歡迎大家來參加，這是在福基的第八年，也是最後一年，我想待下來都沒辦法，所以也歡迎大家來參加。第二個要跟公所的清潔隊

建議一下，今年開學前我是沒有看到公所來幫我們做清消，有嗎？好像沒有，10月份發現公館鄉有一例登革熱的病例，我覺得我們小朋友的抵抗力是比較弱，如果有機會有可能的話，我想建議一下公所在每年開學前都來幫學校做清消活動。第三個是我在去年也建議過的兒童節禮物，不知道鄉長有沒有放在心上？4月4日兒童節麻煩你也放在心上，可以發個兒童節禮物，其實是心意很重要，你剛才講要照顧弱勢，我們兒童也是弱勢，你不要只照顧到弱勢團體發紅包，也不要忘記我們兒童。最後跟大家報告福德國小接到縣政府的訊息，就是我們要拆除，在上個禮拜四已經把拆除計畫送到發包科，發包科如果發包完成，我們就要做拆除的動作，拆除以後，鄉長有更美好的願景，我們期待那塊地可以好好的運用，以上是我的報告，謝謝大家。

趙主席興邦：謝謝徐校長，接下來是鶴小。

羅校長明中：大家好！我是鶴岡國小校長羅明中，我報告一下校慶是11月18日，我們這次的主題是設定在走讀鶴岡，我們要帶孩子們去健行，認識我們的鶴岡在地，會走幾個村落，分二個部分，一到三年級會走學校的南邊，可能以認識在地的土地公跟五穀宮廟為主，要走的路線蠻遠的，有4公里到6公里之多，四到六年級會走北邊，包含雙舉人的故居，讓小朋友認識在地曾經有的輝煌文化跟一些老故居，它有一個歷史跟文化的傳承，讓小朋友們從文字或學習單裏面，另外也用手機APP，當然用空拍部分去看看他們走過在地的路徑有那些的村落聚落是圍繞在學校，它們可能是背山面後龍溪這樣的苗栗丘陵地，走過在地的路線，讓孩子們真的去認識在地的文化，當然過程裏面有很多設計的細節，包含認識堂號、認識土地公、在地對聯門聯及認識

各種不同的土地公樹，我們在 11 月 18 日 8 點 20 分開始，因為時間的關係，小朋友要走蠻遠的路程及人也多，所以時間會提早，8 點 20 分到 9 點會做一個開場開幕，歡迎鄉長、公所所有長官、代表會各位代表們及敬愛的各機關首長蒞臨我們學校。第二個是我有問一下福基國小，因為我年紀也比較大了，記性一向都不太好，我就問福基國小校長說：「妳有沒有印象我們公所有發過兒童節禮物嗎？」，我印象中不知道是在那一個鄉鎮我曾經說過有，但是我們公館鄉在 18 個鄉鎮市裡面是其中 5 個鄉鎮公所裡面沒有編列預算的，像苗栗市的話，歷年都有，但是今年沒有，是因為沒有編列預算，我想我們鄉長平常也非常愛民勤政，對小朋友也鼓勵參加體育競賽及各種賽事，包含剛剛講的鄉運各方面都非常積極努力，我想說難得 113 年度的歲入歲出預算還有餘絀，我在想這個可能是要給我們代表們做民間設施的一些建議款，給公所的建議款可能有保留的部分，我在這邊還是也特別的建議說如果我們公所在各位諸公的經費預算的掌握之下，如果還有餘絀或明年有做追加減預算時不知道可不可以追加編列出來？因為我對公館鄉的國小及幼兒園部分的總人口數，我不是調查的很清楚，我剛剛看財政業務部份，當然都是因為財源也比較少，如果能夠在有限的財源之下，還是可以造福我們未來的主人翁，我想說這也是政見的展現，從老齡到幼兒都能有所照顧，包含出生兒的獎勵，我想這也是鄉長施政其中的一部分，當然這也需要代表會主席及所有代表們的支持。第三個是我比較有感，因為我過去對預算的爭取，當然縣政府是我們學校自己的直屬長官，公所對於服務的部分，包含我們這次申請畫線，我們周代表給我們的協助，然後透過縣政府及公所幫我們做現場會勘這件事情，清潔

隊也是非常積極而且有效能，聽說 48 小時內都能夠到學校或到機關完成服務，非常的有效率，當然公所及代表會在我們所會和諧之下都能夠互相搭配的很好，有關經費部分，我每年快到年底的時候去申請經費，當然也是有賴於我們鄉長、主席及各位代表疼惜我們學校，本來募款就不是很容易，在我們學校的有些活動裡面，能夠提供一些經費是很好的，我想重點還是放在錢啦，如果錢能夠多一點，建議公所是不是可以讓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的建議款部分再往上調？因為這錢啊現在真的用 1 千元去市場走一下是買不到幾道菜，一個蛋餅從 5 塊、10 塊到 15 塊一直節節高升，所以代表們的這個建議款也請鄉長、主席及各位代表是不是能夠把它往上提？因為現在各個機關團體或單位嗷嗷待哺，又要樽節錢，真的越來越多的單位，要吃的人口越來越多，所以希望能夠把額度往上提，最後還是歡迎各位 11 月 18 日能夠蒞臨學校共襄盛舉，以上報告，謝謝大家。

趙主席興邦：謝謝羅校長的建議，接下來是仁愛國小。

伍校長炳勳：大家午安！快 12 點了，長話短說，我們學校的事務簡單報告一下，一個客語推廣部分我們最近有爭取到部裏面的專案有一筆經費，小朋友的數學部分，我們另外有爭取額外的一個老師，別的學校可能沒有，這個類似做實驗性質，把各班最後六名，針對數學的部分再上數學課，額外請一個老師幫他們上課，等於額外請家教，這個都不用錢，這是跟教育部爭取的錢，還有一個跟教育部爭取的錢，我們要叫外國人來教英文，我們自己教口音各方面可能還不如找一個外國人面對面跟他們講話，這效果可能會好一點，這是我們的做法。在運動方面，我們棒球隊不是走菁英路線，成績雖然沒有到頂尖，但是我覺得培養小朋

友打棒球的樂趣是我們小學比較應該做的，如果太菁英的話，就會像以前的許金木，國小出去打很厲害打到世界盃都很厲害，可是沒兩下他的手就打壞掉了，這個可能也不是我們要的初衷，可以要更好的話，希望在他們長大以後，整個身體機能都很好以後，才變得很厲害，這個才比較長久，我們學校當然得天獨厚，我們學校游泳隊的成績也還不錯，學校旁邊就有游泳池可以就近練習，再來我們學校有位邱老師，所以我們在野外求生露營這方面也是我們學校的發展重點，這些可能是跟別的學校比較不一樣，因為我們學生數也不多，所以我們跑到清境農場再上去的一個大學的實驗林，我們學生是跑到那麼遠的地方去露營，別的小孩子是很難可以體驗得到，今年我們的畢業旅行，大家可能是想不到，我們小朋友是坐火車環島，館小就做不到，因為他們人太多，我們人比較少，所以才有辦法，我們是帶著小朋友坐火車，然後到一站就下來，像到台南就下來，到台東就下來，讓他們認識自己生長的地方，要不然可能小朋友到很大了只知道台北在北邊，南港會以為在南邊，對不對？我們可能會以為南港在南邊，北港在北邊，但是剛好是顛倒的，我們讓他們實際走一遍去行萬里路，課本講太多都沒什麼用，還有我們學校當初規劃的關係，現在少子化嚴重，所以造成閒置空間還不少，轉知各個發展協會及我們公所，其實現在我們那邊已經有不少班都是大人來上課，我們有書法班、烏克蘭麗麗、手機班、跳舞班，我們有場地歡迎大家來使用，都是公家的東西，讓場地活用是最好，不要放在那邊關蚊子，所以歡迎大家來使用。我們運動會跟福基國小一樣在 11 月 4 日這禮拜六 8 點半開始，歡迎大家來仁愛坐坐，來看看我們小朋友跟大人家長玩玩遊戲，以上報告，祝大家身體健康，

謝謝。

趙主席興邦：謝謝伍校長，接下來是開礦國小劉校長。

劉校長信雄：大家午安！大家好！我是開礦國小校長劉信雄，我想剛才前面幾所學校都報告運動會，我們學校今年已經辦完了，也感謝我們何鄉長及趙主席給開礦國小經費的支援，讓我們學校辦得非常好，也感謝我們上區二位代表贊助經費，感謝我們國中小的夥伴們一起參與，我想最主要開礦國小這個學校是個很特別的學校，福德國小都已經被併了，開礦國小為什麼還沒有被併？應該說這是因緣聚會的地方，我們會好好的把開礦延續下去，因為學校好的地方，每個學校都有報告，我不知道要報告什麼？因為我們學校都很平平靜靜的，但是我要的是我們學生平安，這個平安是不要煩擾大家，這是我教學的最大目標，不過小朋友真的很認真，也很想來學校，來開礦國小讀書來玩，好山好水真的是很漂亮的一個地方，只是希望各位長官來賓，如果有空的話，隨時都可以來開礦國小走一走，我們好山好水的地方可以好好的給大家休閒的地方，我的報告就到這邊，謝謝大家，謝謝。

趙主席興邦：謝謝劉校長，接下來是五穀國小。

何校長英忠：大家午安！五穀國小在這幾年以來還是非常感謝歷任鄉長、主席及代表的支持，其實可以看出來我們不斷的在進步當中，學校教育要有一個優質的地方文化特質及環境，我們才能夠有這樣子的機會，就像剛剛鄉長一直很強調我們公館鄉以前在運動方面是有非常卓越的表現，因為我們不像公館國小在人數上有比較多的選擇性，所以五穀國小在籃球部分很辛苦，但是我們也是非常努力，今年在縣長盃國小乙組部分是拿到第一名，第二個也是運動方面，這幾年學校在推展競技疊杯，今年一開始的時候，我們學校



有人選中華台北代表隊的選手有四位，苗栗縣這次出去比賽的總共六位，其實五穀國小一開始有四位選手，但是因為一個參賽的選手經費要自己出大概要四萬五千元，所以有二位選手最後就放棄，我們就只有二位兄妹檔，這兄妹檔代表中華台北到韓國參加 2023 全世界競技疊杯，個人賽部分二位都拿到金牌，因為是兄妹他們也報名雙人計時接力，二位總共拿五面金牌、一面銀牌，預計在 11 月 8 日縣長要接見，在這邊也邀請鄉長及主席一起來恭賀參與這樣子的活動。另外因為公館鄉是客語的重點區域，我們為了要盡一份心力，我們今年首度跟台灣師大申請一個考場在學校舉行，至少有 40 位參賽，所以這樣也解決孩子到考場的交通問題，這幾個部分我覺得是在這段時間內比較值得跟大家一起分享，其他的部分還是再次謝謝大家支持，就是例行性的份內工作，就不在這邊陳述，最後祝福大家身體健康闔家平安，謝謝。

趙主席興邦：謝謝何校長，接下來是農會總幹事。

古總幹事雪雲：大家早安！公館農會簡單報告下半年的一些工作，我們在特色館後面租了一塊地在做稻田彩繪，我們在 9 月 15 日已經種下去，基本圖案是這樣，我們的眺望台大概也搭設好了，我們預計 11 月 1 日會正式對外公布，歡迎鄉內各國小學如果有一些校外課程也可以過來看一下，我們預定一個月左右的時間，因為我們這次是配合苗栗農改場，因為這個計畫其實是 91 年我跟苗改場的張博士，那時候我是在縣府，我們是把它拿到苑裡那邊去辦，因為張博士今年要退休，所以今年我們會有個研討會，就是把這個稻田彩繪推動的過程有做一個專題研討會，我們 11 月 18、19 日會在特色館有個「香芋菊柿」相遇吉事活動，就是我們的芋頭、柿子，還有杭菊在公館也越來越多種植面積，

所以我們有「香芋菊柿」活動在特色館舉辦，另外今年比較大的一個活動會在 12 月 16、17 日，我們有跟客委會爭取大概 150 萬元，因為這經費我們有一部分是做福菜包裝的改善，我們是希望把它變成類似池上的藝術季，後來評估我們的經費不是很夠，所以我們又跟水保局爭取四十幾萬元，我們現在已經在緊鑼密鼓的籌備，我們有邀請亞洲劇團林團長、聯合管弦樂團黎團長，所以我們今年福菜節會用藝術季的方式來呈現，我們稻田彩繪那塊田 12 月初就會收割，我們會把收割下來的稻稈委託喜妹娜娃做圓繩，我們今年會在草地上舉辦音樂會，我們的主題曲黎團長也差不多做出來，我們可能也會有一些福菜用的紹興瓶或是甕來配合打擊樂，到時候會呈現出來，然後我們有一些行銷短片都已經在緊鑼密鼓的拍攝，初步的初稿也出來，我個人是覺得還蠻滿意的，我們有把公館的人文產業都呈現出來，因為這個活動比較大，所以我們今年是去嘗試舉辦，可能在 11 月中旬會開個籌備會，就是交管及整體行銷的部分，到時候可能會再麻煩公所及分駐所協助我們，另外因為客委會主委也覺得各鄉鎮都是自己人（客家人），所以希望明年如果公所有籌備活動是不是可以辦福菜路跑什麼的…，我們明年就可以一起來想一些活動，把它們結合起來，我們紅棗季以後大概就是芋頭節、福菜節，然後我們二期的稻田彩繪大概都會做，我們從 109 年開始進入特色館以後其實花了二千萬元，向農委會、客委會及縣府爭取，我們場域部分已經規劃的不錯，因為疫情我們就整理硬體，今年初我們就開始陸陸續續營運，我們後方是奉茶亭，也歡迎各位校長來喝咖啡吃冰品還有手工餅乾，歡迎大家一起來，我們的芋香町也營運了一段時間，目前看起來是還不錯，特色館的入園人數從年初的

五、六千人，5、6月的九千多人，最近這二個月都有超過萬人，我們的營業額因為陸陸續續辦活動所以還不錯，目前餐廳部分確實是場域比較大，我們還在評估，有活動的時候，像我們紅棗節就做紅棗辦桌，反應也還不錯，我們這次福菜節可能也會結合家政班及四炆四炒來試營運，因為在後面的奉茶亭部分還有空間，我們最近也承租下來，因為我們有跟中央大學客家學院合作，所以我們也是針對食農部分有做 VR 體驗館，我們做硬體部分，中央大學會幫我們做軟體部分，也謝謝公館國小幫我們做一些測試，所以我們是希望趕在 12 月的時候可以把 VR 體驗館做好，食農教育是從農業部推廣，明年會推到教育部的各國中小校外參觀部分，其實周邊縣市或鄉鎮都可以來，因為園區現在也有陶博館陶藝部分，加上食農教育，像在後方有種芥菜，還有我們全省各農會大家也會來交流，我們希望把自己在地有特色的產業都發揚出來，我們也是希望把公館的產業文化跟藝術結合，將來變成類似池上的藝術季，每年都持續進行，所以這是農會下半年的業務，農會的業務也很謝謝我們的何鄉長、趙主席、公所團隊、代表會代表及在地各機關學校的支持，也祝福今天大會圓滿順利，祝福各位貴賓身體健康平安喜樂，謝謝。

趙主席興邦：謝謝總幹事，接下來我們請公館衛生所徐主任。

徐主任劭堯：大家午安！我們衛生所做目前的幾點政策宣達，10 月份我們公費流感疫苗已經開打，預計在 11 月 1 日開放 50 到 64 歲的年齡層接種，今年疫苗的廠牌有國光、高端、賽諾菲、東洋，之前大家討論的高端這個部分，它是韓國進口的原液，然後高端公司去做包裝，其實它算是半進口，它的安全性及產生抗體的效果，其實它跟其他三個廠牌是差不多的，在這邊跟大家做個說明。新冠疫苗的部分，目前最新

的是默德納 XBB.1.5 疫苗，這是針對目前比較新的變異株有個比較好的保護力，目前政策是只要跟前一劑有間隔三個月以上都可以接種，65 歲以上接種 XBB 疫苗是會發 5 百元禮券跟快篩劑。還有一個是大家非常關心的肺炎鏈球菌疫苗，以往是 65 歲以上可以接種 23 價肺炎鏈球菌疫苗，今年政府有個政策是目前 65 歲以上還沒有打過肺炎鏈球菌疫苗的長輩，在 11 月 27 日的時候可以開始接種 13 價肺炎鏈球菌疫苗，13 價的保護力會比 23 價的保護力來得好，就是 13 價的保護期會比較長，如果是曾經接種 23 價肺炎鏈球菌疫苗的話，在 12 月 25 日之後可以再接種一劑 13 價肺炎鏈球菌疫苗。再來第四點部分，剛剛福基國小校長有提到我們公館鄉 10 月 11 日的時候有通報一例登革熱案例，後來在 13 日晚上研判確診，在這邊也特別感謝鄉長及清潔隊的協助，我們也動員我們全所在假日或夜間的時候去做孳生源的清除及設置一個快速篩檢站，也非常感謝清潔隊做三次戶外藥劑的噴灑，今天我們衛生所也會做最後的複查，針對我們案家方圓五百公尺去做孳生源的清除，剛剛稍早也發給大家二張宣導單，請大家參閱，也請大家注意一下我們機關、住家及室內外的積水容器，有些地方說實在話我們真的沒辦法預測它會積水，大家就是要再注意一下，如果有積水的話可能 3 到 5 天就會有子子的產生，再來是我們登革熱的症狀，有時候大家會比較沒辦法去確認是不是登革熱的症狀？因為它的症狀跟我們的流感或一些疾病的症狀有相當程度的接近，像發燒、骨骼肌肉疼痛，它有一個特點症狀是我們的後眼窩會疼痛，這個部分就跟大家做個宣導，以上報告，謝謝。

趙主席興邦：謝謝主任，接下來請戶政事務所。

何主任瑞霞：大家好！少子化、鄉鎮外移、生育、結離，一直都是大家

關心的議題，接下來跟大家報告一下公館鄉人口數的動態情形，統計到今年 9 月底為止，我們各項戶籍登記的人口數，出生 77 人、死亡 288 人、結婚 107 對、離婚 55 對、遷入 804 人、遷出 711 人，到 9 月底為止總人口數是 31,327 人，我們戶政事務所是站在第一線的為民服務機關，大家對我們戶政事務所的各項業務如果有建議，歡迎大家一起來討論，我們戶政事務所也是會竭盡所能盡力做好為民服務的工作，謝謝。

趙主席興邦：謝謝主任，接下來請公館分駐所林所長。

林所長士弘：大家好！我們分駐所這邊其實沒有要做什麼特別的工作報告，我們能做好的工作就是要解決民眾的問題，還有落實我們交通及治安的維護，我這邊要特別感謝吳瑞雲代表擔任我們志工分隊長期間，她為我們派出所及公館鄉警察的運作提供非常大的幫助，在這邊謝謝吳代表。如果真的要做一些相關的政令宣導部分，應該是想跟各位長官貴賓提一下反詐騙，基本上各位長官貴賓自己生活週遭都很容易遇到，我們這邊提供一些簡單的小訣竅，就是有接到陌生的來電及簡訊，上面有陌生的連結，大家沒有看過的，千萬不要點進去，電話也不要接，尤其是如果陌生人有提到要匯款或操作 ATM 的話，這些動作都不要去做，基本上就能避免後面大部分的問題，因為只要你的錢匯出去，通常可能在一、二十分鐘詐騙集團就直接領走錢，那個被領走的錢要追回來，基本上大部分是不太可能的事情，所以麻煩各位長官貴賓幫忙回去後跟家人朋友宣導我們這些反詐騙的資訊，以上報告，謝謝大家。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也謝謝各位校長、各位機關首長的建議及提出問題，各位代表們有沒有什麼問題及建議要跟我們校長及機關首長做個溝通的？如果有的話，現在可以提出來大家

做溝通，如果沒有的話，我們今天的會議就到此結束，散會。

散會：112年10月30日上午11時50分

## 第二次會議

時間：民國112年10月31日上午10時05分起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列席：鄉長何在鑫、主任秘書余奕駿、民政課長劉欣惠、社會課長劉玗玗、建設課長傅傳蔭、財政課長胡鳳霞、農業課長張世昌、人事室主任李元添、政風室主任劉佩芬、主計室主任黃正安、行政室主任張君仰、清潔隊長陳立芯、圖書館管理員陳淑貞、殯葬管理所長陳泓廷、本會秘書江新雄

主席：趙興邦 紀錄：何玉琴

江秘書新雄報告出席代表11人已達法定人數

主席宣布開會

## 會議事項

趙主席興邦：今天是我們各課室主管報告，開始開會，現在先請民政課報告。

## 四、各單位工作報告：

- 1、民政課工作報告及說明：報告人民政課長劉欣惠（如工作報告）
- 2、社會課工作報告及說明：報告人社會課長劉玗玗（如工作報告）
- 3、財政課工作報告及說明：報告人財政課長胡鳳霞（如工作報告）
- 4、建設課工作報告及說明：報告人建設課長傅傳蔭（如工作報告）
- 5、農業課工作報告及說明：報告人農業課長張世昌（如工作報告）
- 6、行政室工作報告及說明：報告人行政室主任張君仰（如工作報告）
- 7、人事室工作報告及說明：報告人人事室主任李元添（如工作報告）

- 8、主計室工作報告及說明：報告人主計室主任黃正安（如工作報告）
- 9、政風室工作報告及說明：報告人政風室主任劉佩芬（如工作報告）
- 10、圖書館工作報告及說明：報告人圖書管理員陳淑貞（如工作報告）
- 11、清潔隊工作報告及說明：報告人清潔隊長陳立芯（如工作報告）
- 12、殯葬所工作報告及說明：報告人殯葬管理所長陳泓廷（如工作報告）

趙主席興邦：謝謝，以上是各課室主管的報告，各位代表如果有什麼問題及意見，我們在星期五總質詢的時候，大家再提出來，謝謝，請鄉長發言。

何鄉長在鑫：謝謝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公所主秘及各同仁，大家早！我跟大家先拜託一件事，就是今天開縣內的縣務會報的時候，現在有很多不知道是台中來的還是那裏來的？有大台車子會傾倒建築廢棄物，今天跟三義、苗栗、頭屋、銅鑼一起開會，他們說全部用大台的車子，如果是在三義的話，每次傍晚的時候，他們有四、五台車就停在交流道車亭那邊，到晚上的時候，他們一亂倒完後就跑掉了，我有問銅鑼鄉，是先到銅鑼亂倒，後來又跑到三義，我是怕他們會跑到我們公館亂倒，所以拜託張代表及周代表，有經過五谷岡交流道的時候可以多注意看一下，如果有看到大車斗的大車，可以打電話給派出所，派出所可以派員查看一下他們泥土的來源證明及要載到那裏？如果是工程的廢棄物就可以開罰及查扣車子，因為就像我剛才講的三義，他們都敢倒在馬路上，讓民眾車子沒辦法進出，有可能被人發現看到後，就趕快倒掉就跑了，還有連水肥車也會亂倒，這業者真的很缺德，就在傍晚的時候倒在要去五谷岡葉屋伙房的涵洞旁邊水溝裏面，水肥一放完就跑了，造成附近臭氣沖天很臭，所以有人向我反應，那時候我是擔任代表，還有就是有看到大車開往山區的時候，大家可

以先拍個照片起來，因為他們可能有嫌疑嘛，如果以後要追蹤這台車子是不是來亂倒東西就有線索，這點就拜託大家，公館目前是有人來亂倒，但是不是很嚴重，我是怕三義那邊被人一查報後，就會跑到我們公館這邊，在這邊拜託大家。還有最近講的中平的化製場，有很多人不了解，今天的縣務會議，銅鑼有講到化製場部分，因為養豬戶最多是屏東跟雲林，他們要處理死豬屍體，他們有設置化製場，但是他們處理的量已經飽和，他們沒辦法再處理從台中、苗栗來的死豬屍體，這是農委會補助一百萬元給苗栗縣政府，拜託苗栗縣政府先做規劃而已，不是直接就要做，至於可不可以做？到時候中央會做決定，但是中央認為苗栗中港溪以南像中平地方有很多人在養豬，苗栗的養豬戶大部分在南邊，現在稻稈又不能燒，化製場可能會用稻稈跟雞貓豬混合在一起去發酵，整個是密閉發酵的，然後轉換成熱能就可以發電，他們的規劃是這樣，發完電之後，會有水那些東西，就像福星村有做貓跟狗飼料的工廠，我有去看過，後來我有查到問題，黃代表，我知道問題是在那裏，因為他們在做貓跟狗飼料的時候，像雞翅雞腿是可以吃的，他們用三百度溫度燜到又爛又軟，有一次我產品帶回去給我老婆吃，我老婆吃完了，我說這是狗跟貓吃的飼料，我被老婆罵了一個禮拜，說我很缺德，把狗跟貓吃的東西拿給她吃，這個是確實真的喔，就是沒有味道了，但是他們洗雞翅雞腿的水是有味道，他們就囤積在水塔裏，如果水沒有處理過就把水放出來的話，那條水圳下方附近的居民都會聞到臭味，後來他們工廠有買四百多萬元的機器設備，我才知道他們把水流到一個機器裏面，把水處理過後就會產出像泥土一樣的東西，黃代表有看過了，然後他們又把泥土載走，就沒有味道，這個化製場也是一



樣，目前是還沒有定案，但是銅鑼有個代表就在組自救會，10點也在中平活動中心要召開媒體記者會，其實這部分是中央政策，縣長也認為有必要做，因為我們的狗貓豬死掉要送到雲林處理，雲林那邊也不太想要接收，所以中央才會補助苗栗縣政府一百萬元做先期的規劃，這個不會有味道，臭氣不會跑出來，污水也會經過很多程序做處理，如果是像福星村的飼料工廠這樣做處理的話，根本就沒有水，只剩下像一團一團的泥土而已，然後打包完就載走，我在這邊說明讓大家了解，所以如果有人問到這件事，大家就知道怎麼回答。還有本來我們想要做殯儀館，但是給有心人士抗議及被網路攻擊，所以我覺得網路的力量很大，我們也算是身受其害者之一，我跟大家說明化製場這個問題，還有剛才講的大車亂倒垃圾這個部分也請大家留意，公館的環境大家共同維護，就拜託大家了，謝謝。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鄉長，鄉長，我是建議你，不要光靠代表去看，因為村、鄰長比較有機會碰得到，我們代表比較忙，不可能每天都在那邊，每個村都有村、鄰長，大家一起來加油，鄉公所去跟村、鄰長宣導一下，謝謝。各位代表還有什麼問題？要不然就宣布散會了，散會。

散會：民國 112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10 時 20 分

### 第三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2 年 11 月 1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起

地點：下村勘查經建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 第四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2 年 11 月 2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起

地點：下村勘查經建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 第五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2 年 11 月 3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起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列席：鄉長何在鑫、主任秘書余奕駿、民政課長劉欣惠、社會課長劉玗  
玗、建設課長傅傳蔭、財政課長胡鳳霞、農業課長張世昌、人事  
室主任李元添、政風室主任劉佩芬、主計室主任黃正安、行政室  
主任張君仰、清潔隊長陳立芯、圖書館管理員陳淑貞、殯葬管理  
所長陳泓廷、本會秘書江新雄

主席：趙興邦 紀錄：何玉琴

江秘書新雄報告出席代表 11 人已達法定人數

主席宣佈開會

會議事項

### 五、總質詢：

趙主席興邦：今天總質詢會議開始，各位代表們對公所各課室的工作報告及鄉長的施政報告有什麼問題或建議請提出來，謝謝。

周代表羽心：主席、各課室主管、鄉長、各位代表，大家早安！我想詢問社會課的游泳池問題，因為聽說游泳池已經解約，後續的處理方式是怎麼樣？是不是要跟公所及代表會的所有同仁報告清楚？謝謝。

趙主席興邦：社會課長。

劉課長玗：大家早安！大家好！有關游泳池部分是鄉親很關心的事

情，最近在大小事上面有人反應，我們在第一時間也大概說明一下，我們會再跟游泳業者了解，游泳池業者其實在 10 月份就跟我們反應他在第一年的保險到期之後，就不要再營業，但是因為我們的合約一期就是五年，新的五年是在去年年底的時候簽約，從 11 月 1 日開始，所以這時候差不多已經滿一年，他每年要支付公所 42 萬元的權利金，有些小額的修繕是廠商處理，大額超過 2 千元的單項是由公所負擔，水電部分由公所每月支付 1 萬 8 千元水電費，超過部分是由廠商負擔，他有跟我們反應營運有困難，所以他不要做了，但是因為就以我們機關的立場及鄉民的權益來看，其實他提出不能營運的這些說辭，因為我們的合約還在進行當中，所以沒有辦法在第一時間就答應他同意終止合約這部分，因為我們的程序還在進行當中，所以在他提出申請的時候，我們是先回絕他，也是希望他再努力一下，結果那次之後他也收到我們答覆的公文，他就在近期可能有對鄉民說他不再續，甚至有張貼出來說封館休息沒有營運，可是最近去看泳池，他雖然沒有開門，其實他人還都在裡面，因為有時候燈火通明，他的訊息就是放給鄉民說我們不要再繼續承接泳池，我們也很希望就是能夠跟他有一些空間，讓他繼續經營，那他的意願是很堅定，所以我們是還在進程序，合約還在進行，就是如果他真的不續，我們就走合約的方式，他連續七天沒有開放的話，就是可以發動終止合約，程序就會往下走，未來我們也會尋覓有意願進來承攬泳池經營的廠商，再來談合作的部分，我們這個案子是依照政府採購法規定來委外經營，主要是希望能夠有專業團隊來幫我們公館鄉管理我們的泳池，以上謝謝代表的指教。

趙主席興邦：謝謝課長，其實我是比較想知道如果要終止合約，大概時

間要多久？我們如果拖了一年、二年、三年，鄉親的權益會受損。

劉課長玗：其實不會很久，現在我們在等時間啦，他從 11 月 1 日開始停止營業，就是要連續七天之後，其實我們已經發函請他限期要改善，就是他還是要依照合約進行，如果他不理會的話，我們就可以發動下一步的動作，我們也希望能夠洽談其他有意願合作的業者，只是卡在我們跟這個廠商還有合約關係，其他的廠商會認為在這個時間談合作不是很妥適，是這樣子的，以上報告。

趙主席興邦：對，所以不會拖太久啦，不然會影響鄉民的權益，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

陳代表建華：大家早！我想請問建設課，我之前有提館 1、館 2、館 3 停車場要設置收費的方案，敬請課長說明進度如何？是有外包方式還是怎麼樣？

傅課長傳蔭：大家早！大家好！有關陳建華代表關心農會前面館 1、館 2、夜市 7-11 對面停車場，想要外包收費的問題，之前有做評估，像嘟嘟房、台灣聯通大公司來評估，看可以委託這些公司來做收費工作嗎？停車場管理也會比較方便管理，我們評估第一個方案就是自己設置車牌辨識系統，因為現在都不用一個人去守著，都用車牌辨識系統，我們館 1、館 2、夜市停車場、館 4，加起來差不多是 70 個停車位，算了一下車牌辨識系統要二、三百萬元，變成收到的錢是不敷成本，所以我們現在的目標是比照像苗栗市公所委外給嘟嘟房去經營管理，我們已經行文給縣政府，之後我們鄉公所要先訂一個停車場收費要點，先訂定好了以後再到縣政府處理，我們現在在找那些資料，資料整理出來後再辦理後續，現在還沒有定案，有二種方式，看要用那種方式？當然委外廠商管理是最好，因為像嘟嘟房、中

興，他們是比較專業，如果真的沒辦法的話，只好是我們鄉公所自己設置車牌辨識系統，自己來管理，目前是有這二種方式，以上報告。

陳代表建華：好，再拜託課長加油一下。

傅課長傳蔭：好。

陳代表建華：本席第二次發言，我想請問清潔隊長，之前我有提過館中的陳姓婦人，她真的很頑固，我想拜託一下隊長，比如說我們早上收垃圾時候有看到就要加強取締，她的髒亂真的是超過其他人，因為很多廚餘、二樓還有狗，公所看有什麼方法解決這個問題，現在選舉又要到了，很多政務官會經過那條路，十分髒亂真的讓人沒辦法去想像，敬請公所加強清潔。

陳隊長立芯：謝謝代表指教，館中市場邊陳美珍婦人的問題，一直以來是公館鄉很著名很棘手的問題，陳美珍有一點就是當上級機關環保局來的時候，她不像五穀宮停車場的彭姓婦人，她的態度會表現的非常良好，表現願意配合的樣子，所以環保局裁罰她的次數是不及那個彭姓婦人的次數，關於代表提到這件事情之後，我們也都會加強取締及通知，我們一直都有在做，可能至少一、二天就會到她那邊把那些垃圾、回收物載走，她那邊的髒亂是大家有目共睹，問題在於她，如果按照法規走的話，其實我們能夠做的大概就是這樣，因為她對上級機關的態度是非常良好，我們早上去，她下午就收走，環保局來了之後，那一週都很平靜垃圾會收起來，到下一週又故態復萌，她周邊的鄰居都很清楚這種情形，謝謝代表指教，我們會再加強，謝謝。

陳代表建華：所以我的意思是說我們可能要固定啦，比如我們加強去看她周遭附近，因為她很皮，有時候覺得我們一、二個月沒有去了，她開始又堆積，希望清潔隊這邊加強一下，還有

她二樓的狗有辦法處理嗎？

陳隊長立芯：私宅的部分其實都沒有辦法。

陳代表建華：就是我們沒有辦法進到她家裡面處理。

陳隊長立芯：是的，沒有錯，謝謝。

陳代表建華：好，沒有問題了，謝謝。

趙主席興邦：謝謝陳代表，各位代表有什麼建議或要質詢？

張代表金隆：大家好！我這邊有二點要請問公所，一個是商業大樓，剛才周代表也有講類似游泳池的問題，現在商業大樓的二樓跟六樓是 KTV，我發現他們的生意越來越差，有一天我的朋友來訪，星期六下午到那邊，整個就只有我們這一攤，賺不了多少錢，現在我很擔心整個消費型態慢慢在變，消費者比較少了，除了減租以外，我們公所有沒有看到未來的危機？第二點就是關於兒童節禮物，我記得第一次定期會的時候我有提案，當然鄉公所有考慮到財政的問題，這次有二位校長提到這個問題，我希望公所能夠再慎重考量一下兒童節禮物，我們本鄉的兒童不是很多，能不能斟酌？現在兒童他們的需求不是很大，給小孩子半打鉛筆或原子筆，橡皮擦圓規之類的組合也可以，以上二點，希望鄉公所這邊能夠回應。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張代表，我們公所由誰來回答？請鄉長。

何鄉長在鑫：商業大樓的經營，可能我們也沒辦法預測以後來租房子的人大概他們的生意會怎麼樣？或者是預測以後要怎麼租給人家？因為做生意應該是要業者自己的用心度，所以這個我們沒辦法預測。兒童節禮物，其實校長提出來的當天中午我有問她，我當過家長會的會長及副會長，一般兒童節禮物應該是小禮物，都是學校的家長委員會來處理，我有問她的福基國小家長委員會有送嗎？她說有啊，她說鄉公所可以再送一份更好，那當然是好啦，以公館鄉來講國

小大概有二千位學生，幼稚園差不多有五百人左右，一個人二百元就要五十萬元，該不該發？第一個也不是每個鄉鎮都有在發，當然有些鄉鎮有發，包括我們的生育津貼，我們是有發的，也是有很多鄉鎮沒有發啊，所以兒童節禮物也是，像苗栗市今年也不要發，一次要花五十萬元是感覺沒有很多，但是你要想我們今年在仁安村買垃圾分檢場的土地，我們就花了一千九百多萬元，買一台清溝車政府補助八百萬元，我們要出三百五十萬元，還有我們再買一台清潔車，我們也要配合款三十五萬元，公館五穀宮廁所後面那個案子，營建署應該會通過，就是那邊十二個住戶的路被人家圍起來，這個徵收費需要二千二百多萬元，這是一期，如果二期是四千三百多萬元，不要講二期，一期就要二千二百萬元，這些加起來，今年在我手上爭取很多案子，要花很多錢，將近五、六千萬元，所以我們發糖，發下去大家都很高興，可是吃一吃就過了我是覺得沒什麼意義，因為我是讀商的，我們還是要有點財政計畫，雖然一年發五十萬元沒有很多，可是二年就一百萬元，四年就變二百萬元，我是認為這個不是必要性的，我們的關懷據點每個月也要補助，明年就開始編了，我們體育獎金又提高一倍，語文比賽的獎金也提高，公館鄉現在有生育補助，很多人跟我說二胎可不可以二萬元？縣政府好像明年開始要二萬元，補助這種我覺得比較有效果，二胎二萬元，像我們今年 1 到 9 月份才 77 位新生兒，這樣子一年差不多才 100 位，100 位分兩半，50 位是新生兒、50 位是第二胎，我認為補助這個是比較有意義，這發糖因為學校家長委員會來做就好了，學校要出去比賽像橋牌比賽，公館國小經費不夠，我也募了二萬元給他們，公館國中去新加坡比賽他們需要四十幾萬元，錢又不夠，我們鄉公所

也給他們 3 萬元，我覺得要用到比較有意義的地方會比較好，消防隊這次要買裝備，他們一開口說要 20 萬元，鄉公所也沒有那麼多錢，就只有補助他們 3 萬元，我還跟同善寺募了 10 萬元給他們，這樣就有 13 萬元，公館巡守隊又說錢不夠，我又捐了 1 萬元，我是覺得這種會比較有意義，這發糖，當然發下去大家是很高興，但是我心裏會覺得有點痛，就拜託代表大家見諒，好嗎？以上報告，謝謝。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鄉長，張代表的意思是說「河壩水很大，不差一坨屎」，如果財政可以的話，就盡量啦，好不好？各位代表還有要質詢？湛代表。

湛代表炎慶：我想請教建設課長，我們商業大樓到底有幾層？

傅課長傳蔭：七層。

湛代表炎慶：七層。

傅課長傳蔭：是的。

湛代表炎慶：現在有租出去幾層？

傅課長傳蔭：現在一樓、二樓、四樓、六樓。

湛代表炎慶：目前四樓有租出去？

傅課長傳蔭：一、二、四、六，四樓是跆拳道館。

湛代表炎慶：張代表說他每次去的時候就只有他而已，下次可以邀請鄉長去看一下，我主要意思是說商業大樓現在還有幾層樓沒有租出去？就剩下三樓嗎？

傅課長傳蔭：就剩三樓。

湛代表炎慶：我們在上一屆的時候，曾鄉長講有接洽一個人來租，當時是疫情的時候，目前有租出去嗎？

傅課長傳蔭：就是做健身房的，但是那時候碰到疫情的關係，像台北的成吉思汗就做到快要倒閉，就是那個時候他剛好來找我們，正要談好的時候剛好碰到疫情，就停掉沒有了。

湛代表炎慶：我的意思是說這是我們鄉有的財產，拜託鄉長可以盡量去



開拓客戶，盡量租出去不要閒置著，久了會長蜘蛛網什麼的，以一層樓一萬五千元到二萬元來講，一年也有二十萬元左右，如果有二層、三層，你一年的收入就會增加，如果要來運用也比較好運用，拜託鄉長幫忙找些客戶，補習班什麼的…，補習班可能會比較不適合嗎？

傅課長傳蔭：不會，補習班適合。

湛代表炎慶：補習班適合，他們可能不會到二樓、六樓。

傅課長傳蔭：二樓可能會比較吵。

湛代表炎慶：好，我原則上就這樣，謝謝。

傅課長傳蔭：主席，我報告一下，因為之前這個做健身館，因為疫情關係我們就沒有聯絡，後來開放之後，我們有再跟他聯絡，聯絡上了，他說現在還要觀察一陣子，因為這投資要花很多錢，像那個跆拳道當初想跟我們租二個樓層，但是因為有人數不多的關係，他本來想租二個樓層，我說全部租給你也沒關係，像對面的 7-11 之前也想要來租一樓部分，現在已經在對面開店，所以變成不太可能，一樓是賺最多錢，是四萬五千元。

湛代表炎慶：我知道，因為主要是卡到沒停車場，沒地方可以停車，所以價格提高不起來，如果可以租出去，就盡量出租出去，開拓財源。

傅課長傳蔭：這當然的，如果有人要來租，我很高興，我趕快請他進來坐，我們也會盡量配合看要設置什麼東西，跆拳道館就是這樣子配合。

湛代表炎慶：是喔。

傅課長傳蔭：但是有些公家是不可以做的，像公共設施我們可以配合幫忙他，內部的設備就要他自己處理，我們沒有辦法幫他處理，以上報告。

湛代表炎慶：好，這樣了解了，謝謝。

趙主席興邦：好。

湛代表炎慶：我想請教一下民政課，宗教、寺廟、教會的登記輔導及管理，這是怎樣輔導及管理？

趙主席興邦：請民政課長。

劉課長欣惠：大家好！我們宗教業務的輔導，就是民眾要申請登記寺廟的時候，我們要初步審核他預備的文件，審核完畢之後送縣府去做核定。

湛代表炎慶：就輔導他們。

劉課長欣惠：輔導他們成立，他們後續的變更及大會的這些變更，我們是做初審的動作，然後送縣府。

湛代表炎慶：我們公館合法登記的寺廟大概有多少？

劉課長欣惠：十三家。

湛代表炎慶：十三家。

劉課長欣惠：對。

湛代表炎慶：好，就盡量輔導他們完成。

劉課長欣惠：他們每年要交財報，每年的例行，是這樣子的。

湛代表炎慶：好、謝謝。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湛代表，承租招商方面就拜託公所多多再加油一點，謝謝，還有沒有代表要質詢？邱代表。

邱代表德真：大家早安！本席想請教我們鄉長，我們的鄉長也真的很用心，有買清溝車、大型垃圾車，但是我要請教鄉長，我們有些人員要坐貨車去出礦坑做垃圾分類，我想說好像我們公所帶頭違法，這貨車是載貨，是不行載人的，如果萬一發生什麼事情，我們會被人怨一輩子，我想請教鄉長我們公所目前還沒有買車子，是不是可以用私人的轎車來載人？這樣也比較符合交通法規，用貨車載人我覺得很危險，雖然距離不是很長，但是沒有出事情就好，萬一有出事情，沒有人可以扛得起這個責任，這是第一點。第二點

是想質詢清潔隊長關於小黑蚊，本來我們石圍墻是沒有小黑蚊，現在漸漸的蔓延到平地，以前是山腳下比較多而已，很多小朋友會被叮到一直抓癢，是不是有長期的規劃看在什麼時機？是不是在開始孳生的時候就抑制下去？這是第二點，第三點是我看到清潔隊很勤勞，鄉長指示割除所有公路旁邊的草，因為我本人是從事農業的人，但是我看到他們在割草的時候，我看到全部用刀片割路邊的草，雖然用刀片割比較硬的植物是比較好割，但是對比較軟的草實在是不適合，我看到割的時候有叮鈴噹銀的聲音，這個刀片不知道什麼時候會斷裂掉？怕萬一斷裂掉會打到清潔人員，這要思考一下，有些地方用刀片，有些地方可以用塑膠條，可能工作效率會增加，清潔隊可以往這個方向思考，不要全部用刀片，當然要訓練他們的操作姿勢，我想這個很重要，以上麻煩鄉長及清潔隊答覆一下。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邱代表，請清潔隊長。

陳隊長立芯：非常謝謝邱代表的提問，首先非常感謝邱代表非常關心清潔隊同仁的健康及工作上的安全，邱代表第一個詢問有關於同仁到開礦村的問題，你一定長期觀察，所以有觀察到清潔隊同仁乘坐藍色的貨車，一大堆人擁擠的坐在後面，然後車子嘎嘎作響的上山，其實這是已經發生很久很久的事情，那台貨車我們俗稱叫「小藍」，「小藍」是當時建設課用了不要用了，然後汰換下來給我們清潔隊使用，這件事情是由來已久，其實這樣是違法的，就像邱代表提到人身安全問題，我上任之後我就發現怎麼會存在這樣的問題？每天這樣的坐著上山，因為後面是不能載人，所以我們不能上快速道路，我們要走鄉間小道路然後偷偷的上去，因為怕人家看到及檢舉我們，我覺得這件事情太荒謬，我上任之後，我應該在7月的時候就向鄉長提出這個

問題，因為之前清潔隊的隊長可能不像邱代表你我及鄉長那麼重視一些人身安全的問題，所以比較沒有朝這個方向施力，還有我們也沒有這樣的預算，還好現在因為鄉長非常認同有關於人命財產的安全，這是很重要的事情，所以在沒有編列預算情況之下，願意讓我們提出這樣子的需求，之後再用預算的方式去做補足，其實今年我們的「小藍」已經被我們汰換下來，整個過程因為有共同契約的關係，採購過程也非常的順利，代表提到一堆人坐在「小藍」後面，然後走鄉間小路偷偷上山的情形，現在已不復存在，我也非常謝謝代表的支持，因為如果有更多人在意同仁的生命安全問題的話，我就可以為他們爭取更好的福利待遇，還有關於代表提到除草的時候使用刀具的問題，因為剛才代表講客語，就以我理解的部分，你好像是說刀具割那些硬的東西，然後刀具會裂掉，所以你建議使用編織，是嗎？

邱代表德真：我們割草機割草有用刀片、用鋸片、用繩子，一般來講要工作效率高的話，如果路邊的草是比較脆或比較軟的話，這個要用繩子，也不用怕會傷到人，就算碰到石頭也沒關係，如果用刀片的話就比較危險，根莖比較硬的草，用繩子是一次打不斷掉，要打好幾次，如果要打好幾次的話，這個工作效率就比較低，如果是一台用繩子、一台用刀片，用繩子的先走，走一遍之後，剩下比較硬的部分就用刀具去割。

陳隊長立芯：回應一下代表的提問，謝謝代表很關心除草的問題，而且對除草部分也應該相當了解，現在我們清潔隊除草是刀具跟編繩都有，我們新進同仁或對除草比較陌生的同仁，他們是一律使用編繩，代表非常清楚知道編繩如果打到硬的東西，像玻璃瓶、石頭、小碎屑什麼，它彈射的距離會很

低很短，可是使用刀具的話，它彈射距離可能會到很遙遠的地方，都有可能傷及到附近的車輛、居民或是清潔隊同仁自己，關於使用編繩跟刀片部分，新進同仁比較不會操作，他們就使用編繩，比較老練的同仁，就讓他們使用刀具，因為老練同仁有自己一套專業新法，這是真的，他們知道怎麼使用刀具，比如說刀具從這邊往那邊下去的時候（隊長有做動作），它噴濺的軌跡是在哪裡，如果是這邊的話，它的軌跡又是在哪裡。

邱代表德真：對。

陳隊長立芯：他們基本上是很熟練的，代表你剛才提到碰到硬的部分，像代表你說編繩適合割比較細比較嫩的草，之前有要求他們在某些地方使用編繩，可是後來沒辦法強制執行的原因是因為像代表說的有些比較硬的部分，他一鞭再鞭，除了鞭不斷草之外，他用的編繩也會斷掉，像我們新進同仁用編繩，常常一整天除草下來，其實他也沒有除到 8 小時，可能只有 5、6 小時，一天下來也可能用掉 7、8 條編繩，這是真的，當然代表建議的事項我們會盡量輔導同仁，可是可能有些地方沒有辦法那麼落實，也非常謝謝代表的建議。

邱代表德真：其實是考量我們清潔隊員的人身安全，我想這個部分是比較重要，妳說工作時數來講工作效率，總是人身安全要擺在第一。

陳隊長立芯：非常謝謝代表的指教，也非常謝謝代表對清潔隊同仁的關心，謝謝。

邱代表德真：好，謝謝。

趙主席興邦：謝謝邱代表，現在鄉長要回答一下，請鄉長回答。

何鄉長在鑫：謝謝主席，我補充載清潔隊員工上去資源分類場部分，這車子我們已經買了，現在沒有坐貨車，就像剛才代表講的

怕發生事情，以前沒有那麼危險，所以已經載了好幾年，大家坐在一起載上去，現在比較危險，鄉公所有買 9 人座的車子，因為我跟隊長可能比較怕死，趕快買一台車子，以前的人可能比較不怕，因為載了那麼多年也沒發生什麼事情，但以清潔隊資源回收場員工來講大家就像一個大家庭，為什麼今年我會買納骨塔旁邊的土地，因為花的成本十分大，單單只有車子開上開下的，員工上下班要花二個小時多的時間，中午下來後又要休息半個小時，這樣一天下來工作才做四個小時多的時間而已，不是員工偷懶，弄得大家都覺得累，他們上去山上要花很多時間，所以我想把回收場遷下來，遷下來的話，不單是載人，還有載回收物上去，這些油費可以節省很多，以後我們也比較好管理，因為大坑清潔隊跟新地點的距離也比較近，也省成本，應該會比較好管理，員工上班也比較輕鬆，不用跑到山上，如果家裡臨時有什麼事情，又不行請假，在山上沒有車子載下來，所以新地點對大家上班各方面都會比較好。還有小黑蚊部分，這個小黑蚊大家都傷腦筋，就像衛生所講我們大家都要注意住家外面的花盆、瓶罐…等容器，這些瓶瓶罐罐裡面的水要倒掉，因為小黑蚊是孳生在有水跟青苔的地方，這種環境它們的繁殖能力會比較強，它們會在這些地方棲息，如果我們沒有給它們這種環境，可能會比較沒有小黑蚊，不是我們石圍墻才有，我看尖山村全村也淪陷，仁安村一部分，我家那邊目前是沒有小黑蚊，所以我們住家的環境可能自己要注意一下，當然你看那邊有很多的小黑蚊，也可以拜託清潔隊去噴灑藥水，只好這樣好不好？因為範圍實在太大了，要噴灑藥水去消滅它們，沒有那麼容易，以上向代表回答，謝謝。

趙主席興邦：請教一下鄉長，全鄉消毒不行嗎？

何鄉長在鑫：我們人力跟財力可能沒辦法負荷。

趙主席興邦：我是怕把它們趕到我們仁安村。

何鄉長在鑫：仁安村現在也有，我們村長家那邊就有了。

趙主席興邦：朝目標走啦。

何鄉長在鑫：我們仁安村部分地方都淪陷了。

趙主席興邦：盡量大面積消毒，不然這樣趕來趕去也不是辦法。

何鄉長在鑫：這個消毒效果不是最好的方法，如果你住家環境清理乾淨才是比較好的方法。

趙主席興邦：是啦，農業課針對小黑蚊有沒有比較好的方法？

張課長世昌：大家早！關於主席問小黑蚊問題，是要我們公所農業課處理呢？還是要報縣政府或有關單位？像農改場有專門的病蟲害防治。

趙主席興邦：我是覺得這是你們的專業，看縣政府比較專業？還是你們比較專業？我們的目的就是把小黑蚊驅除掉。

張課長世昌：我們到時候再行文給縣政府，請縣政府幫忙。

趙主席興邦：好。

張課長世昌：如果是短時間要公所做的話，我們只能局部看那邊發現有比較多小黑蚊，我們再想辦法買藥劑，拜託清潔隊去灑藥，當然也要鄉長同意，謝謝。

趙主席興邦：OK！謝謝課長，各位代表，我們再請一位，好不好？如果還要質詢，我們下禮拜一再來，各位代表還有什麼要質詢要建議？如果沒有，我們今天會議到此為止，散會。

散會：民國 112 年 11 月 3 日上午 10 時 45 分

第六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2 年 11 月 6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起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列席：鄉長何在鑫、主任秘書余奕駿、民政課長劉欣惠、社會課長劉玗、建設課長傅傳蔭、財政課長胡鳳霞、農業課長張世昌、人事室主任李元添、政風室主任劉佩芬、主計室主任黃正安、行政室主任張君仰、清潔隊長陳立芯、圖書館管理員陳淑貞、殯葬管理所長陳泓廷、本會秘書江新雄

主席：趙興邦 紀錄：何玉琴

江秘書新雄報告出席代表 11 人已達法定人數

主席宣佈開會

會議事項

趙主席興邦：今天總質詢正式開始，各位代表有什麼要質詢？

張代表金隆：主席、秘書、鄉長、各課室主管及我們代表會同仁，我有二件事情想請問鄉長，第一件事是 10 月 26 日在縣政府大樓有舉辦一個簽約儀式，叫做「出礦坑觀光遊憩園區新建營運移轉案」，我想鄉長應該有參加，這個內容及規模形態，大概跟我們講一下，因為有很多鄉民反應，那天我沒空，沒辦法參加，現在請鄉長說明一下。第二件是交流道的特定農業區對於地方上的發展影響很大，永久不會發展，這點鄉長應該知道，我想請鄉長有機會去建言來解編特定農業區，才能帶動公館地區的發展，因為我們公館唯一的交流道就在那裏，如果還是特定農業區就會永久沒辦法發展，我想鄉長多少會接觸到中央及縣政府，還有國土規畫法也是一個很重要的時機，如果是編為特定農業區永久就是特定農業區，所以請鄉長說明一下以上二點。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張代表，現在請鄉長。

何鄉長在鑫：大家早！張代表講的「福德客家文學花園」這是縣政府的



案子，縣政府也講了很多年，目前是柏景騰公司得標簽約，它的經費好像是 6 億元，是要做五星級旅館，他們一開始講的時候說是 60 個房間的五星級豪華飯店，後來又變成說是 100 個房間，我沒辦法確定間數是幾間，已經簽約大概是 6 億元，跟縣政府簽完約後，過去這個案子就講了很久，好像遙遙無期，現在有限期三年，就是這個開發案包括旅館要如何整頓…，這個部分就是縣政府在主導，大概是這樣子。還有剛才代表講的交流道特定區本來就是我們公館鄉經濟發展很大的困難點，因為交流道特定區也是縣政府在主導，我們鄉公所看代表要不要提案來建議，再從鄉公所函轉上去，這個主導權不是我們，所以我們沒辦法做什麼，像高速公路是國道，要做隔音牆什麼的，縣政府也沒辦法主導，我想說現在公館的建地越來越少，剛才張代表有講到國土計畫，國土計畫是中央的政策，如果自己田親戚有田想要做資材室，拜託大家趕快做，114 年 4 月 30 日國土法通過以後，農地就是農地，什麼都不能做了，不管要搭建什麼，全部都不行了，國家要管制，要不然可耕種面積會流失掉，不會那邊做一塊、這邊做一塊，但是也有好處就是確保我們糧食生產土地面積不會減少，要不然田裏面又建工廠、又做房子…，田裡面搭建有的沒的，變成可耕種面積會減少，所以國家就要控制可以耕種的土地面積，這是全國的政策，不是苗栗縣政府的政策，它是一個縣市一個縣市在檢討，各縣市要做就對了，像苗栗縣規劃差不多幾萬公頃還是多少？就是要抓出來面積，當然初步就是以前是農田部分應該就會算進去，所以國土計畫跟交流道地區，一個是中央的政策、一個是縣政府主導的，並不是由我們鄉公所主導的，以上報告，謝謝。

趙主席興邦：謝謝鄉長，那麼張代表你提案出來就好了。

張代表金隆：這點我會做提案，剛才有講到簽約 6 億元，我就想到「苗栗願景，要選鍾東錦」，這個部分有做了，我想說的是有這個政策出來，希望要給大家了解，要不然他們有在做，我們根本都不知道，我的意思是這樣子，還有相關的內容讓大家知道也會比較好，國土規劃我知道這是中央的政策，中央有個平台，我有上去看，還是有很多地方未完成，這個可能是大選的問題，因為政策跟選舉是有很大的關係，只是讓鄉長知道一下的意思，將來 1 月份選舉之後，可能政策多少會改變，當然我們公所也要適當的去關心，代表會提案要去關心，你不去關心，人家就不會理會你，是這個意思，也謝謝鄉長，謝謝。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張代表，你就提案出來，代表們想一下還有什麼要質詢？湛代表。

湛代表炎慶：我想請教社會課的工作報告第 13 頁「苗栗縣政府補助本鄉 8 個社區關懷據點」，那個是授權專利，就是伴唱機共同使用的，我想說我們很多社區歌謠班，我希望鄉公所來補助歌謠班版權，上課的時候老師也會怕版權問題，因為版權要有授權，雖然我們社區不是營利，但是上課的老師又算營利，看用什麼方式來繳交版權費？讓大家上課能比較安心。還有我請教社會課長，因為我們今年度每個活動舉辦時間都會宣布比較晚，但是妳前面有先跟大家講好要派班隊參加，到後面班隊確實是會來不及預演練習，所以妳在二個禮拜前宣布的話，一定是很難，我希望是要二個月以前，好讓他們有時間準備，因為他們一個月只有上 3 堂課到 4 堂課，二個月就有 8 堂課，他們差不多可以練習二堂課，那時候他們的意願就會提高，我想課長會怎麼回答？

趙主席興邦：請課長回答。

劉課長玗：大家早安！首先謝謝湛代表的指教，你的指教是我們進步的動力，關於活動的部分，確實今年上半年的時候都還在爭取經費，因為經費還沒有到位之前，其實我們也蠻難處理的，我們也很希望早一點發佈，這個情形明年一定會改進，加上我們承辦人員又換了三手，是這樣子，所以真的跟你說聲抱歉，我們明年一定會改進。關於版權部分，版權有分成歌譜的版權、樂曲的版權，其實我們社會處補助的是公播權，就是公開撥放這件事情，並沒有補助你專屬的什麼歌謠班的那個版權，你在社區裡面唱卡拉 OK 的話，那個機器本身就已經有版權，這就沒有問題，現在比較有問題的是如果有重灌新歌，那個可能是沒有版權，就是有新歌如果找廠商來加歌的話，那個可能不是原廠的設定，就會導致可能沒有版權，其實社會處之前有辦一些智慧財產權的講習，也有邀請社區參加，我相信蠻多社區都很清楚知道這一點，所以現在歌謠班的老師大部分自己會編曲改編，那就可以規避掉這個版權的問題，還有樂譜部分，像你們每個歌謠班的學員，老師如果只印單張，這一本書裡面只要唱這一首歌，所以不買整本的，這個也會有問題，所以這個之前其實是有人提過，就是樂譜買版權是要整本買下來，你只有影印部分的話，其實跟著作財產權是不合的，所以代表有提到那個版權部分，我們社會處對關懷據點就真的只有公播權，就像遊覽車公司或飲料店他們如果公開播放一些歌曲的話，如果說這歌曲又是專屬授權又要另外處理，是這樣子。

湛代表炎慶：對啦，那比賽專屬授權是另外啦，妳說公播權，假如班隊裏有公播權，學生去練唱都可以吧。

劉課長玗：它只要有公播權是可以的。

湛代表炎慶：我們鄉公所可以輔導各個社區嗎？

劉課長玗：之前有輔導啊，像尖山一直以來他們都有額外自己去比照關懷據點的費用。

湛代表炎慶：現在是關懷據點有縣政府補助。

劉課長玗：對。

湛代表炎慶：沒有關懷據點的，其實也沒有幾個班隊，因為有 8 個班隊了，那其他的班隊假如有歌謠班就可以列入。

劉課長玗：其實要回到它的本質，縣政府補助關懷據點的公播權，是因為有健康促進課程或是高齡課程，要鼓勵關懷據點做社會福利的推動以延緩失能老化。

湛代表炎慶：對。

劉課長玗：我們其他社區縣府是沒有補助，這筆錢其實是上級的補助款，我們自己沒有編預算，是這樣子。

湛代表炎慶：那就看如何去輔導？因為社區歌謠班幾乎也是 65 歲到 80 幾歲，你說三、四十歲的人去參加也很難。

劉課長玗：幾年前尖山有被輔導，他們也願意比照據點談的這個價錢，公益使用的費率去洽談，幾年前我們曾經有下過公文，但是社區沒有想要搭理的還是有啊。

湛代表炎慶：你們下公文害老師大家都緊張要命，不曉得要怎麼教法？

劉課長玗：我知道有些老師自己寫譜改歌，就比較可以避嫌。

湛代表炎慶：對，就比較沒事啦，就是說這公播權，反正上課的時候要符合標準就是要繳交版費，是這樣子啦。

劉課長玗：這可能就要社區這邊看看有沒有經費？我們就輔導他們可以用我們公益的價碼去簽約，但是還是交由各社區去簽約會比較妥適，因為我們這邊處理的是上級補助統一由公所簽訂有關懷據點的社區，其他社區就沒有納入，以上說明，謝謝代表。

湛代表炎慶：好，就盡量幫社區服務一下。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課長、謝謝代表。還有代表要質詢嗎？張代表。

張代表金隆：本席第二次發言，我現在請問社會課有關假牙問題，前陣子有位老百姓來找我，我看到他沒有牙齒的樣子，他來問這件事情有補助嗎？我印象中好像有假牙補助，是假牙還是牙套？補助的情形是怎樣？我現在也感覺到講話有點結舌結舌的，為什麼？因為牙齒掉了，真的有點怪怪的，講話的時候會結舌，舌頭會打結，現在如果有補助的話要給大家知道一下，真的年紀大了，不要笑喔，大家的牙齒會掉，就是補助的條件標準是怎樣？是假牙還是牙套？請社會課做個說明。

劉課長玟玟：大家早安！關於張代表詢問假牙部分，目前苗栗縣的狀況是只有補助中低收入的老人裝置活動式假牙，而且要經過醫生的評估，只要年滿 65 歲或是 55 歲以上的原住民，如果醫生認為需要裝活動假牙，然後也符合列冊的中低收入戶，還有領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身心障礙生活補助費，經過各級政府全額補助收容安置的這些條件，或是有各級政府身障日間照顧或住宿照顧的費用補助達 50% 以上的這一類經濟弱勢人口才有補助。

張代表金隆：這是裝假牙還是牙套？

劉課長玟玟：它是活動式假牙。

張代表金隆：可以拆下來那種。

劉課長玟玟：是。

張代表金隆：這樣我了解。

趙主席興邦：謝謝課長、謝謝代表。還有代表要質詢嗎？

楊代表家樹：本席第一次發言，剛才張代表講的裝置假牙，我跟大家報告一下全台灣民進黨執政的縣市才有，民進黨執政的縣市才有，國民黨執政的縣市大部分是沒有，去年我們也有提出這個問題，但是沒有選上就沒辦法了。第二件事情是館

東村的馬路，像華東街跟富東街本來都不平的，現在全部都鋪平了，謝謝鄉長，我們公館路要平的問題，我認為還是要再加強，鄉長整天跑來跑去，會看到那邊的路不平，回來就報告一下，我相信這樣會比較快，馬路要平真的很重要，現在華東街都做好了，老百姓都很高興，因為二十年以來不曾鋪過柏油，還有設置自來水差不多有二十條，這次申請的也做好了，謝謝。課長，我們公館鄉公所這次路平鋪柏油的預算編多少錢？

傅課長傳蔭：大家好！有關路補我們鄉公所一年編六百萬元到七百萬元，其中一百萬元是補坑洞的，通常大的案子，我們會透過前瞻基礎建設爭取錢，像這次玉泉村、五谷一路到交流道…，主要還是靠這個，像之前的仁愛路、近光路、忠孝路，差不多是七、八年前是前瞻基礎建設第一期，我們就有拿到，那時候全苗栗縣裏面我們是拿到最多案子，經過這幾年，因為自來水又再挖，現在延管工程又沒收錢，所以才有你現在報出來忠孝路有比較不平的情形，但是我們還是會再研究，如果有些路面真的很不好，盡量擺在明年還是後年去陸陸續續改善，但是主要還是要靠爭取前瞻基礎建設的經費，這樣會比較快而且也做得比較好。

楊代表家樹：像這次仁愛路就做得很好。

傅課長傳蔭：對，我們一年就差不多一條或二條，多的話實在是沒辦法。

楊代表家樹：好啦。

傅課長傳蔭：一條、二條，一年一年的去改善。

楊代表家樹：好啦，路平這一點我相信是很重要的，就拜託鄉長跟課長加油加強，好嗎？

傅課長傳蔭：像路平、燈亮、水溝通，這是鄉民最有感的施政建設。

楊代表家樹：是啊，就盡量快點，我每次問徐良江還有錢嗎？他每次都說沒有錢，這點要加油啦，謝謝。



**代提 1 號** 建設類 提案人 張金隆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

案由：建請鄉公所協助將台六線往公館方向五谷岡段增設 2 處汽車左轉待轉區，以維護民眾通行順暢案。

理由：此段台六線往公館方向五谷岡段左轉五穀國小路口及左轉伏波將軍廟路口，分別設置汽車左轉待轉區，以解決交通堵塞問題。

辦法：送請鄉公所函轉交通部公路總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代提 2 號** 建設類 提案人 張金隆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

案由：建請鄉公所協助將台六線五谷岡段萊爾富商店前劃設行人穿越線，以保障民眾通行安全案。

理由：此段台六線五谷岡段萊爾富商店前劃設行人穿越線，以解決兩邊民眾往來交通安全問題。

辦法：送請鄉公所函轉交通部公路總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代提 3 號** 清潔類 提案人 張金隆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

案由：建請鄉公所協助修剪五穀岡交通福德祠前楓樹樹枝，以維護民眾通行安全案。

理由：中山高速公路南下公館交流道往苗栗方向與台六線交接處的交通福德祠前有 6 棵楓樹，楓樹生長快速已觸及台電電線，為了維護民眾往來安全，建請公所盡速派員修剪。

辦法：送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趙主席興邦：其他代表如果還有什麼要提案，禮拜五臨時動議再提出來，我們今天書面的討論提案到此結束，明天開始要延會三天，我們要審議公所 113 年度的預算案，今天會議到此結束，



散會。

散會：民國 112 年 11 月 7 日上午 10 時 30 分

### 第八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2 年 11 月 8 日上午 10 時 05 分起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列席：鄉長何在鑫、主任秘書余奕駿、民政課長劉欣惠、社會課長劉玳  
玟、建設課長傅傳蔭、財政課長胡鳳霞、農業課長張世昌、人事  
室主任李元添、政風室主任劉佩芬（請假）、主計室主任黃正安、  
行政室主任張君仰、清潔隊長陳立芯（請假）、圖書館管理員陳  
淑貞、殯葬管理所長陳泓廷、本會秘書江新雄

主席：趙興邦 紀錄：何玉琴

江秘書新雄報告出席代表 11 人已達法定人數

主席宣佈開會

會議事項

趙主席興邦：各位代表同仁、鄉長、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安！大家好！  
今天是延會我們要審預算案，今天會議開始，還有縣長  
10 點 50 分會到特色館，所以我們今天會議應該開到 10 點  
40 分，我們要過去特色館，因為農會有辦活動，我們預算  
案要進入一讀程序，現在開始審議。

### （二）討論鄉長提案

所提 1 號 主計類 提案人 何在鑫

案由：本所 113 年度總預算案，敬請審議。

理由：本所 113 年度總預算業已編竣，依地方制度法規定提請 貴會  
審議。

辦法：送請 貴會審議通過後報縣府核備。

討論或審查意見：

第一讀會

江秘書新雄：宣讀議案。

趙主席興邦：請鄉長。

何鄉長在鑫：本所 113 年度總預算已經編好了，依地方制度法規定提請貴會審議，這個預算內容請我們主計跟大家詳細說明。

趙主席興邦：我們請主計說明一下。

黃主任正安：大家好！報告本鄉 113 年度總預算案總說明部分。

趙主席興邦：各位代表們，剛才主計報告總說明，有什麼不了解或有些要詢問的，可以提出來，我們這個預算書上有七大項，麻煩代表們詳細看一下內容，如果有什麼疑問要質詢請提出來。請問主計 111 年度的那個歲入是 4 億多，那是什麼原因會變那麼多？

黃主任正安：那個 111 年的歲入決算數 4 億 3 千 8 百多萬元，是因為在去年 110 年 4 月我們納骨塔櫃位開賣第一期，所以我們收入增加 1 億 6 千多萬元，我們每年歲入的預算是包括統籌的、我們自由財源的、各上級政府補助款，大概就這個數字，去年我們我們納骨塔開始營運，所以我們的收入就增加將近 1 億 6 千多萬元，跟主席報告。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112 年度的歲入為什麼一下子變成 2 億 3 千多萬元？

黃主任正安：報告主席，這個是 112 年的歲入預算數，那預算數是我們衡估的，結果我們是估了 3 千多萬元，然後我們今年因為二期開賣，所以又比我們實際的預算又多了將近 5、6 千萬元，是這樣子，因為 109 年到 111 年是決算數，112 年跟 113 年是預算數，就是 112 年跟目前籌編 113 年預算數，各位代表可以參閱後面這個相關的總數明細，就是明天

我們會討論的各明細表。

趙主席興邦：了解，謝謝，各位代表有沒有問題要詢問？陳代表。

陳代表建華：大家早安！我想請問主計，各課的預算是如何編製出來？

黃主任正安：報告代表，我們在七、八月時會發公文給各課室，請他們提出明年 113 年的工作計畫及業務計畫，還有配合鄉長的施政建設及施政計畫，還有規劃財政的歲入來源，然後統合編製而成。

陳代表建華：所以各課就是按照 112 年去編製嗎？

黃主任正安：它的工作計畫當然是以 112 年為主，但是業務計畫及工作科目，也就是預算科目別會有不一樣，像明年有增加公館鄉運動大會，這些都有請各課業務單位專案簽出來，然後陳報鄉長核定，然後再移送代表會審議。

陳代表建華：好，我想請問一下社會課第 73 頁，請問一下接駁巴士司機 112 年跟 113 年一樣是編制二位，113 年二位的薪資為什麼不同？

劉課長玠玠：因為之前 112 年的接駁巴士司機上半年的時候有位賴文正先生，他後來到清潔隊，所以 113 年重新聘用是用臨時人員，原本是有調高他的薪資，應該是在去年年底今年年初的時候，因為以前賴文正他的薪資都沒有調整，他是用臨時人員進用，上半年度他還在社會課開接駁巴士，就有反應說他的薪資都沒有跟著動，都是 2 萬 9 千多元，是這樣的，所以鄉長考量司機的年資、工作的辛勞程度，所以調高到 3 萬 5 千元，但是因為之前的課長不知道為什麼也把乙車司機一起調到 3 萬 5 千元，其實他的年資才一年多，因為我們已經調下去，我們很難再追回，所以我們新進用的還是希望落差不要太大，還是有年資的考量，所以甲車跟乙車司機的薪資是不太一樣。

陳代表建華：所以現在就是甲車的年資比較高嗎？

劉課長玗：他現在是新進用的司機，他才剛進來而已。

陳代表建華：好，了解。

趙主席興邦：陳代表，今天是歲入歲出總說明，明天才進入二讀，所以各課室明細還沒說明。

陳代表建華：好。

趙主席興邦：因為我們是新人，還不了解。

陳代表建華：我也是啊。

趙主席興邦：各位代表對主計的總說明有沒有什麼意見？或是要補充說明代表可以提出來，至於明天要進行二讀，對各課室部分再來詢問，就像剛才陳代表提出問題，好不好？

何鄉長在鑫：謝謝主席，首先要跟代表說明天我可能要請假，因為明天去水保局看可以爭取到明年的計畫3百萬元嗎？水保局長約好明天早上10點，所以跟大家說抱歉，我明天可能會請假。第二個是剛才陳代表有問預算怎麼編製？我們主計也有說明，大概就是預算的編法一般會比照去年的方式，還有看要加什麼政策，包括有代表的建議，或是有我想要做的事情，比如說三節禮金，這是縣長跟鄉公所一起合作發放，有一節是我們鄉公所負責，縣長或鄉長想要做的事情就會加編進來，還有明年的運動會…這些也會加進來，原則上是以去年為基礎，像生育津貼今年就用追加減，主席同意後就先發，假如今年沒有發生育津貼，明年才要發的話，就是我想要做的事情，或者是代表有建議應該要做的事情，我認為可以，大家也認為可以，這些就會編進去，所以預算是以去年為基礎，有動態的再調整，當然最重要還是要看我們的收入有多少，現在可能是我的運氣比較好，命比較漂亮，剛好納骨塔有收入進帳，我們的財政有比較充裕，變成比較容易編預算，但是還是要有財政紀律，不能隨便亂花，我自己的錢可以隨便亂花，公家的錢我就

會要求嚴格一點，所以預算的編製，我們是以比較嚴謹的方式來做，在這跟各位代表女士先生補充說明，謝謝。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鄉長，明天我們財政課長會報告，像剛才鄉長講的辦什麼活動的費用，還有收入什麼…，明天她會解釋，明天二讀的時候，主計也會報告歲出怎麼用？怎麼收入？怎麼支出？我們今天針對明年的總預算總說明。

張代表金隆：大家好！我想請問一下主計，我們明年的歲入統籌分配款比去年多出二千萬元，怎麼會那麼好？

黃主任正安：可能因為是中央的稅收有比較好，中央統籌分配款有比較多，其他公所也是一樣，分配款會比去年多。

張代表金隆：這個錢有沒有屬於專款還是什麼之類的？

黃主任正安：報告代表，這個是一般統籌分配是沒有限制的，計畫型補助的話，它是有限制，是專款專用，是這樣子。

張代表金隆：好，了解。

趙主席興邦：謝謝。

張代表金隆：我再問一下人事，鄉長講調薪，我才突然想到我們同仁的調薪現在到底是幾%？我們的待遇有沒有調啊？

李主任元添：有啊！明年的調薪行政院在 10 月份已經核定了，就是明年軍公教人員全部調整 4%，退休人員部分明年可能還沒定案，去年是調 2%，以上跟代表報告。

張代表金隆：我不是只關心代表，還有村長的事務費有沒有調？

李主任元添：村長沒有，村長是適用事務費。

張代表金隆：我們也要關心一下。

李主任元添：謝謝代表。

趙主席興邦：代表同仁們對我們今天的預算一讀審核還有沒有意見？沒有的話，一讀贊成的請舉手，贊成通過。

議決：第一讀會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趙主席興邦：因為等一下縣長要蒞臨特色館，我們今天的會議到此結束，  
，明天再審核預算，會議結束，謝謝。

散會：民國 112 年 11 月 8 日上午 10 時 25 分

### 第九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2 年 11 月 9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起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列席：鄉長何在鑫（請假）、主任秘書余奕駿、民政課長劉欣惠、社會  
課長劉玗玗（請假）、村幹事劉家宇、建設課長傅傳蔭、財政課  
長胡鳳霞、農業課長張世昌、人事室主任李元添、政風室主任劉  
佩芬、主計室主任黃正安，行政室主任張君仰、清潔隊長陳立芯、  
圖書館管理員陳淑貞、殯葬管理所長陳泓廷、本會秘書江新雄

主席：趙興邦

紀錄：何玉琴

江秘書新雄報告出席代表 11 人已達法定人數

主席宣佈開會

會議事項

趙主席興邦：今天二讀，我們會議開始，我們請財政課長報告。

第二讀會

胡課長鳳霞：報告本鄉 113 年度總預算案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  
表。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先跟各位代表報告鄉長及社會課長今天去水保  
局要經費，昨天他有請假，再次跟同仁報告一下，現在換  
主計主任報告歲出明細。

黃主任正安：報告本鄉 113 年度總預算案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

明細表。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主計主任的報告，各位代表同仁針對剛才他們報告的歲入歲出有什麼意見？或是有什麼要質詢？請現在提出來。

張代表金隆：大家早！我現在有一個問題，請大家翻到第 38 頁，我看我們納骨塔收入今年是二千五百萬元，去年是二千七百五十萬元，有變比較少。

胡課長鳳霞：是。

張代表金隆：為什麼變比較少？是飽和了嗎？還是怎麼樣？

胡課長鳳霞：謝謝代表的指導，我們去年剛開始賣的時候，是賣了非常多錢，明年的話收入會越來越少，我跟大家報告 111 年我們的納骨塔櫃位收入一共有一億六千三百一十二萬六千元，今年到 10 月底的話，就是有收到九千七百九十六萬六千七百元，所以說一、二期的工程款這整個成本都已經有收回來，其餘的話就是慢慢的算我們的盈餘，至於說賣了多少？可能就是要請教一下我們的所長，財政課在這裏報告，謝謝。

張代表金隆：好、謝謝，請問殯葬所所長，去年你編二千七百五十萬元，現在的收入是多少？可不可以報告一下它的收支情況？

趙主席興邦：請所長。

陳所長泓廷：大家好！殯葬所這邊報告一下，我們今年編二千七百五十萬元跟明年編二千五百萬元，差異是因為去年跟今年我們都有一期及二期的工程剛好已完工，所以大家會比較踴躍來申請使用，現在已經慢慢的趨向於穩定，現在我們接觸到有來申請使用，大部分是屬於剛往生，或是有一些是祖墳要整個遷移進來，所以現在整個數量就會比較趨向於穩定，就比較不會像今年跟去年一下子暴增這麼多，所以我們編列預算現在是抓我們這幾個月的大概平均值去抓一

整年的預算，是這樣子來算的，跟代表報告。

張代表金隆：我的意思是說你這個預算有二千七百…。

陳所長泓廷：是二千五百萬元的使用費。

張代表金隆：對，我的意思是說目前來講有收到多少？可以達到這個目標嗎？還有一個問題是一般民間的習俗，往生後牠不是馬上放進去，有所謂的「暫厝」嗎？

陳所長泓廷：有「暫厝」。

張代表金隆：也是有，是嗎？

陳所長泓廷：有。

張代表金隆：因為有分東西向、南北向的習俗。

陳所長泓廷：對，有這個。

張代表金隆：你的收入目標有達到嗎？我的意思是這樣。

陳所長泓廷：有達到。

張代表金隆：是收入？

陳所長泓廷：是，剛剛財政課長已經有跟代表報告，我們今年到目前的收入已經九千萬元，所以已經都超過我們今年預算的收入所編列的額度，明年我們大致是抓保守一點，因為我們大概不會有像今年跟去年這樣踴躍的情況發生，就是慢慢的趨向於穩定，所以大概抓這幾個月的平均值去抓明年的預算。

張代表金隆：對啦，明年降低是正常的，因為剛開始時已經有很多人來買來放，會慢慢的趨向於飽和，所以編少是對的。

陳所長泓廷：是。

張代表金隆：好，謝謝。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所長，代表還有什麼意見？

陳代表建華：大家好！我延續昨天的問題，昨天有問社會課接駁巴士，麻煩妳再回覆一下第 73 頁的薪資問題，再來第 77 頁辦理玉谷及五穀社區活動中心電表分表工程，去年度已經有編



了，今年度為什麼還是有編一樣的預算？妳解釋一下。

趙主席興邦：好，請社會課。

劉村幹事家宇：大家好！我今天是代理課長來這邊報告，有關接駁巴士司機部分，我了解一下昨天課長是有講年資的關係，他們二個人薪資不相同，是因為年資不同的關係，還有之前在做調薪的時候，我們賴文正先生那時候還在任，因為他 101 年就到職，到去年的時候就已經有很多年了，所以他就反應說想要薪資調整，去年的時候就有簽請鈞長把他薪資做調整，張先生的部分因為他的年資才一年多，那時候簽陳上去的時候，沒有考量的那麼周延，結果二個人的薪資就一起調整，現在賴先生離職，他到清潔隊服務，現在新任司機我們是採納工友及技工簡明表去明列他們的薪資，是這樣子的，張先生的薪資部分，因為去年簽請鈞長已經調整，也沒辦法回復到之前的狀態，所以目前這部分也只能這樣子延續，新任司機部分，目前應該不會做調薪的申請，之後新任司機部分我們會再審議，因為他也是剛新任，也要看他之後的服務年資什麼去做考量，是這樣子，不曉得這部分有沒有回答到代表的問題？

陳代表建華：回答的應該不是很明確。

劉村幹事家宇：喔。

陳代表建華：沒關係，電表再麻煩妳說明一下。

劉村幹事家宇：電表這個部分可能要回去再跟課長討論，因為這個部分我不是很了解。

陳代表建華：好，沒事啦，主席就這樣，我再問課長。

劉村幹事家宇：因為這個分表好像是每年都有編，它要如何執行？可能要跟主管再做討論，後續再跟代表報告。

趙主席興邦：這個問題留在明天臨時動議的時候，叫課長回答。

劉村幹事家宇：好。

趙主席興邦：謝謝，各位代表還有什麼要質詢？張代表。

張代表金隆：請問一下財政課 43 頁的二項收入，一個是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專案補助，另外一個是鄉（鎮、市）遺產及贈與稅短少補助款，這是上面少給我們嗎？還是怎樣？請報告一下。

胡課長鳳霞：跟代表報告一下，這個分配短少款部分，這是中央統籌計劃全省是按比例，像去年的話，我們是沒有這個短少的補助款，去年有很多遺產稅挹注到我們鄉庫，所以它是整個全盤去統計，假使這個鄉鎮去年死亡人數有比較多的話，這遺產稅就繳的比較多，它就不會補助給這個鄉鎮，是這樣子。

張代表金隆：那就不能死太多人了。

胡課長鳳霞：是喔。

張代表金隆：反而死太多人，就沒有補助。

胡課長鳳霞：是的，謝謝代表的指導，謝謝。

趙主席興邦：代表們還有什麼要詢問？張代表。

張代表金隆：我請問一下民政課，調解委員的出席費目前來講夠用嗎？你的調解費用不是編很多，不知道夠用嗎？今年的錢跟去年編的一樣，夠用嗎？

劉課長欣惠：大家早！有關於調解委員費用，我們今年有增加 10 萬元的出席費，就是它可能就是慢慢的調，是這樣子，我們出席費目前還是一樣是一小時一千元，所以有調 10 萬元喔。

張代表金隆：有調 10 萬元嗎？

劉課長欣惠：是，謝謝。

張代表金隆：好啦。

劉課長欣惠：是在 58 頁，第 22 頁調解及法律扶助也有看到，我們多了 10 萬元。

趙主席興邦：對，有調啦。

劉課長欣惠：謝謝，以上報告。

張代表金隆：好，謝謝。

趙主席興邦：周代表。

周代表羽心：我問一下民政課，因為你們次數是從 200 增到 300，那麼就增加 100 次，那是時數？還是一次？還是二次？

劉課長欣惠：報告代表，我們的次數是有增加，其實我們在整個苗栗地區調解的成效是蠻好的，其他地方有些的案件也會跑到我們這邊，我們的案件數量確實有增加，所以場次有增加而去做增加經費的動作，是這樣子的，確實是調解的場次有增加很多，以上報告。

周代表羽心：好，我想要詢問圖書館是誰編列的？可以看到圖書館第 120 頁一般事務費，有一個人 x 餐、1x333、單價是 70 元，其實我有看每一課室的餐費，他們全部餐費都漲到 100 元，只有圖書館人員的餐費依舊是跟去年一樣是 70 元，那麼是別人吃炸雞腿的時候，你們只能吃鹹魚便當的意思嗎？是鄉公所對你們不好還是妳想給員工吃便宜一點？第二個問題是 121 頁，這一個是妳直接抄襲去年的預算，妳去年已經增購 6 支的監視器，今年又要增加監視器設備，購買圖書一千四百本，去年也有，今年也有，我覺得購買圖書就是新增書籍給兒童或民眾閱讀這是很 OK 的，但是監視器去年已經增了 6 支，今年又要新增 6 支，是為什麼？謝謝。

趙主席興邦：好，請館長。

陳管理員淑貞：大家早安！謝謝代表的關心與指導，有關午間開館誤餐費部分，應該是我們沒有注意到這部分，之後可能會提高，午間的時候我們確實有開館，提供民眾借書還書的服務，所以我們中午都會有人值班，這部分我們會再做考量。另外代表提到雜項設備部分，就是我們其實每年是有

固定增加監視器，因為圖書館還是有一些死角，其實有一些民眾他們趁我們不注意的時候會到各地方的角落，我們圖書館是希望提供大家閱讀的環境，但是還是會有一些人藏在我們看不到的死角，可能是情侶會在那邊摟摟抱抱或是什麼之類的，或是我們沒注意到的時候，就是曾經有一次是國小生他們躲到我們的廁所裏面，我們已經關門鎖上門後，他們要出去卻出不來，然後就打電話通知我們，我們就趕快去開門，他們才出來，還是有監視器的死角，所以我們才會再採購監視器，還有因為我們沒有像縣政府一樣把圖書做一些防盜設定，如果民眾在我們沒有注意到的時候，不小心把書帶出去，其實我們這邊是會不知道的，書庫裏面有很多書籍，我們盡量以「善」為出發點，民眾應該不會做這種事情，但是還是希望監視器可以照到我們看不到的地方及死角，謝謝。

周代表羽心：我想請問各課室，如果圖書館沒有增加餐費的需求，你們其他各課室有需要增編嗎？就是大家不是都要統一嗎？

趙主席興邦：那一個課室？主秘要回答。

余主秘奕駿：大家好！我想問一下代表妳是說 70 元跟 100 元的差別嗎？

周代表羽心：對，就是 70 元跟 100 元的差別，因為圖書館 112 年是 70 元，明年也是 70 元，然後其他課室的餐費全部由 70 元漲到 100 元。

余主秘奕駿：是。

周代表羽心：如果沒有必要多漲這 30 元金額的話，那麼是不是其他各課室其實都沒有多支出的需要？

余主秘奕駿：跟代表報告一下，因為財政課好像今年有收到公文，這餐費可從 70 元調到 100 元，所以我們公所有上簽給鄉長，鄉長也是同意我們鄉公所的餐費都可以調到 100 元，剛剛館長也說這部分是她漏編，之後她會調整，以上報告，謝

謝代表。

周代表羽心：好。

趙主席興邦：館長妳可以增加至 100 元，預算有的，那是上面有公文下來的。

陳管理員淑貞：謝謝代表的關心，我們這部分如果真的有需要用到的話，我們會編到 100 元，但是因為預算已經編好了，所以我們明年會做調整，是這樣子的，謝謝大家，謝謝。

趙主席興邦：對，妳明年的監視器還是要繼續裝就對了。

周代表羽心：我想請問殯葬所的預算是誰編的？大家可以看到第 128 頁物品，112 年你已經買了 4 支的公告標示牌、3 個的申請核准用鋁製號碼牌、5 支的掃墓期間交通管制標示牌，這三個物品你在 112 年已經有購買，可是你在編製 113 年預算時，這些東西還是原封不動的出現在我們 113 年的預算表裏面，是為什麼今年跟去年要買一模一樣及數量一樣的東西？是照抄去年的這是有什麼原因？然後第二個是可以看到所有的公職人員的薪資其實已經有調漲，你們各課室的薪資都是調漲的，但是在 127 頁發現你們殯葬所 1055 項的保險，它今年是 28,824 元，但是你明年卻減少了，你可以告訴我為什麼會減少嗎？因為其他課室都是增加，他們的薪資及保險都增加，可是只有你們殯葬所是減少，是為什麼？謝謝。

趙主席興邦：請所長回答。

陳所長泓廷：好，謝謝代表的指教，我先回答第一個問題，這個公墓告示牌部分，這主要是假設我們的公墓區要禁葬，要做禁葬公告牌，明年我們預計 11 公墓全部地區要做禁葬，所以要做個禁葬公告標示牌。第二個是申請核准用鋁製號碼牌，這是屬於一般的墳墓申請，其實這個項目是可以刪掉，我們只是列個備用，一般來講的話，像家族式的祖墳

及墓碑型式的墳墓，現在的法規規定已經不准新建新的墳墓，所以這個部分謝謝代表的指教，我們明年會刪掉，這個是用在我們核准使用，它放在墳墓外面，這是做一個合法墳墓的告示使用。第三個關於掃墓期間交通管制標示牌，其實這個標示牌部分是有需要的，我們在掃墓期間，像福基公墓及 11 公墓區要做交通管制，除了有人員在現場交通指揮之外，我們還會做一個告示牌，目前我們只做 11 公墓區的告示牌，福基公墓區那邊的告示牌還沒有做好，所以我們今年還要再做這些告示牌。接下來關於人員的保險部分，這是經過精算，因為去年在編的時候有多編了，今年經過我們詳細計算人員的調薪，然後再去計算保險費的額度，計算出來後這個數字就降下來，所以我們這個數字是經過精算的結果，跟代表報告。

周代表羽心：喔。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所長。

黃主任正安：我補充一點，跟代表報告有關於健保及勞保保險費的問題，我們是依據苗栗縣政府 113 年度預算跟支出作業手冊，有關於約僱人員、正式人員的政府補助勞保、健保及離職儲金去編製的，我也覺得很奇怪它為什麼會調降？但是有的健保費確實是調降，這可能是對勞工的福利做個調整，是這樣子的，這一塊錢都不差，我可以會後給代表編制表。

周代表羽心：沒關係，因為剛剛所長是說他精算後需要退減，然後你這邊是說有公文需要這個價格，是嗎？

黃主任正安：這一個人事費大部分都是由我來主編的。

周代表羽心：喔。

黃主任正安：所以說我再做個補充。

周代表羽心：對。

黃主任正安：所以這一點跟代表報告一下，這個是由中央精算過來的基準數，然後我們一塊錢不差的把它編進去，是這樣子的。

周代表羽心：我想請問一下主計，像剛剛所長說核准用的鋁製號碼牌，其實他們已經不需要使用了，主計也沒有發現這一點。

黃主任正安：不是的，這個我有請示他們，我都有發表格給各課室主管，請他們就上年度有需要的部分，或是不需要的部分要做個刪減，如果有新增的計畫，也要上簽給鄉長知道，如果有要刪的部分，他們認為不要的話，我也不會編進去，如果是小金額，他們認為還有需要的話，有時候會電話詢問他們，確認他們還要編，我就會繼續編進去，我是尊重業務單位。

周代表羽心：好，謝謝。

趙主席興邦：謝謝，代表們還有什麼意見？湛代表。

湛代表炎慶：我想請教一下主計，調解委員會的出席費跟租佃委員會議出席費是依據什麼來編列？

黃主任正安：我們有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它裏面有一個出席費基準，但是出席費以前公館鄉都是編列 1 千元。

湛代表炎慶：但是租佃委員的出席費只有 8 百元。

黃主任正安：因為業務單位他們沒有調高，所以我也是尊重他們。

湛代表炎慶：在 63 頁跟 58 頁。

黃主任正安：我知道，其實我有看過，但是我尊重他們，因為他們說他們的量很多，他們就用這種方式去編，我有發表格給各課室主管。

湛代表炎慶：好，請民政課長回答一下。

劉課長欣惠：報告代表，這二個出席費不一樣，我是很清楚，但是不知道以前為什麼要這樣編？其實各鄉鎮市的調解出席費是非常不同的，像我們的調解部分算是中間喔，那三七五部分算是很少，但是以前為什麼會這樣編，我也不曉得，我

也沒去調整它，會後我們再來研究看看有沒有可能同步？或是逐步調整。

湛代表炎慶：妳去參考別的鄉鎮市也可以。

劉課長欣惠：好，就是慢慢的去調整，以上報告。

湛代表炎慶：好。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各位代表還有什麼意見？張代表。

張代表金隆：剛才湛代表講的租佃委員會，我們租佃委員會到底有沒有開會？

劉課長欣惠：租佃委員在租佃有爭議的時候，才需要開會。

張代表金隆：平常都沒有？

劉課長欣惠：平常不會開會，沒有例行性的，也沒有成立大會。

張代表金隆：像租佃的租金，我問一般的佃農，他們就是完全不清楚，以前多少給地主，就多少給地主，這租佃委員會的意思是每年應該開一次會議，今年要收多少金？佃農要給地主多少的租金？應該要開個會，有很多人跟我反應過，因為剛才湛代表在質詢，我才突然想起來，因為那個租金地主說多少，佃農就給多少，我們應該要有一個開會機制，我的認知應該是我們公所都沒有開會過喔，是不是應該有一個正當性，然後讓大家知道，不是剛才妳講的以前 8 百元就 8 百元，也不能這樣講啊，可見妳就沒有更新，要去找最新的資料，該給人家就給人家，不能蕭規曹隨、不能行政怠惰，我是認為妳應該要稍微去了解一下。

劉課長欣惠：我先說明一下租佃它的處理，租佃 375 租約是稻穀的千分之 375，它租約合約書上面就有議定的，議定是稻穀的公斤數，實繳的公斤數，他的租約裏面全部都有訂，所以我們不必再對這個部分去做租佃的開徵，如果他們的租佃是他們自己各自約定的成數，那就依照他們的約定成數，這個在我們整個 375 的制定裏面就是有這些規範，所以其實



租佃的租金部分沒有什麼特別需要訂定，然後至於各所，我待過其他所也沒有這樣子的開會，所以目前我們並沒有針對這個部分在另外執行，因為他們自己各自會處理，我們會照他們自己舊的方式去處理，至於出席費部分，我覺得我們這邊確實真的是少了一點，可能是不是以後再去處理？是這樣子的，然後 375 租約基本上是私契約行為，基本上他們要怎麼樣？我們沒有特別的把它變成一種統一的模式，大致是這樣。

張代表金隆：375 不是私契約，妳行政機關有強力介入，像我們訂契約都是經過鄉公所有六年的行政契約，鄉公所是全力介入喔，不是私底下講好就好的，妳的租金那些都有一定的規定，當然妳說他們自己約定成數，那是私底下講的，可是對佃農來講，本來我們國家就是站在公權力要去介入啊，那幹嘛要 375，那 275 也可以啊，一定要知道弱點，我們本身就有公權力可以介入，佃農吃虧，我們行政機關就應該講出來啊，不是他們沒講出來的問題，那 175 也可以啊，為什麼是 375？有 375 減租條例，我們希望是要照這個走啦，因為農民本身是很無知的，我們知道的東西就要講出來，不要怕得罪地主，地主他是比較強勢嘛，佃農是可憐的，資訊都不對等，我是說因為 375 也是很多年的歷史共業，當然最好能夠解決是最好的，可是這個問題又是很難解的啦，但是我們該給佃農的權益，應該要全力輔導他們，好不好？

劉課長欣惠：我可以補充說明嗎？

趙主席興邦：可以。

劉課長欣惠：張代表，就是關於 375 部分，其實會後我們還是可以跟你做比較詳細的溝通，但是這個部分還是跟你的認知部分是有點差異的，其實我們也看過 375 租約只收 1 千元租金，

就是跟他家裏的人有關係的，他可以議定更少的租金，所以它的定義上跟內政部的定義是同一脈體系上，它是屬於私權行為，我們只在做登記、協助、輔助，這些是我們公所的工作，所以其實我們純粹是在補助的角度，當然我們也很願意為每一個地主跟佃農來做協調，以上報告。

趙主席興邦：代表們還有什麼意見？

邱代表德真：大家好！這次我們電梯在 103 頁有編列 2 百萬元要汰舊換新，在 101 頁又有電梯養護 8 萬元，我想請教一下汰舊換新就是新的電梯，還有需要又來編養護費嗎？它不是有保固期嗎？

張主任君仰：非常感謝邱代表的關心，電梯部分在好幾年前就有湛代表及劉代表提到要換，我們之前要新建納骨塔，因為預算的排擠，但是我們還是記得要換這件事情，所以明年就把經費也編下去想要汰換，這是為了人員的安全，不管是社區還是代表會這邊，這是汰換部分，至於邱代表講的養護費部分，因為我們在換電梯有過渡時期，我們也是希望換電梯的時候能夠減短換的時間，所以前面的那個廠商還是要在過渡時期繼續保養舊的，我們還是要編一筆錢在預算裏面，當然沒有用到的部分就會繳回到公庫，我們也不會拿來用，以上報告。

邱代表德真：好，謝謝。

趙主席興邦：謝謝，周代表。

周代表羽心：我想問人事室，因為你們 107 頁的一般事務費，去年是 103 個人，今年調到 122 個人，單價從 2 千元變 2 千 5 百元的文康慶生活動費用，那麼這項費用你寫的是 122 個人，但是我看你的 108 頁只有 105 個人，這是鄉公所的員工，然後你可以看到 143 頁，你們鄉公所的員工人數也是 105 人，為何 107 頁要編制到 122 人？謝謝。

李主任元添：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有關於周代表詢問的問題，因為我們這 122 個員工是有增加臨時人員，要納入員工文康慶生活動費購買生日禮券，我有上簽給鄉長，鄉長同意後就納入，我也跟鄉長溝通因為去年的文康活動費每人編 2 千元，鄉長說不會排擠到其他預算，今年每人增編 5 百元，所以變成 2 千 5 百元，所以這是增加臨時人員 17 位，是這樣子的，跟周代表報告。

周代表羽心：我想問一下臨時人員都不用排訓接受教育訓練那些，有需要嗎？

李主任元添：可以參加。

周代表羽心：也可以不參加。

李主任元添：對，也可以不參加。

周代表羽心：好，謝謝。

李主任元添：謝謝周代表。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我們現在是二讀，現在代表們還有什麼預算問題要提出來？如果沒有的話，贊成二讀通過的代表請舉手。不贊成嗎？不贊成，你們要提出來意見啊！張代表。

張代表金隆：我想主席應該要這樣主持啦，要問大家還有沒有意見？

趙主席興邦：對，我剛才有問啊。

張代表金隆：而且預算書不是一、二頁而已，蠻多的…，我希望說休息一下也好，要稍微一點時間，先休息。

趙主席興邦：張代表，現在有幾個代表就相繼離席了，等一下法定人數會不夠，所以我才會採取這種動作，因為明天是臨時動議，就沒有再審囉，現在如果有人再離席，法定人數不夠就不能表決，現在是這個問題，不然現在也還早啊，也沒有關係。

周代表羽心：還是說可以等明天鄉長回來再決定。

趙主席興邦：現在是二讀啊，明天是三讀，它們這個都是有規定的。

周代表羽心：喔。

趙主席興邦：明天臨時動議還是可以提出來問題，現在是二讀，是這種意思，對不對？

周代表羽心：對。

趙主席興邦：我就請代表們如果對二讀通過，贊成的代表請舉手。  
好、過半數通過。

議決：第二讀會通過。(舉手表決 7 人贊成通過)

趙主席興邦：明天我們臨時動議可以全部問題都提出來，鄉長及課長都在，我們就宣布散會，散會。

散會：民國 112 年 11 月 9 日上午 11 時 05 分

#### 第十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2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起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列席：鄉長何在鑫、主任秘書余奕駿、民政課長劉欣惠、社會課長劉玗  
玗、建設課長傅傳蔭、財政課長胡鳳霞、農業課長張世昌、人事  
室主任李元添、政風室主任劉佩芬、主計室主任黃正安，行政室  
主任張君仰、清潔隊長陳立芯、圖書館管理員陳淑貞、殯葬管理  
所長陳泓廷、本會秘書江新雄

主席：趙興邦

紀錄：何玉琴

江秘書新雄報告出席代表 11 人已達法定人數

主席宣佈開會

會議事項

### 第三讀會

趙主席興邦：各位代表會同仁、鄉長、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安！大家好！  
今天是我們審查預算第三天要三讀，我們今天會議開始，各位代表針對預算有什麼需要修正的？或是有什麼問題要提出來討論，有什麼文字要修正，代表們可以提出來，謝謝。

張代表金隆：大家好！現在翻到 70 頁的「苗栗縣敬老禮金」，這幾個字是不是要配合苗栗縣政府？現在這個禮金是誰發的？是不是縣長講的三節的錢？是不是要加個「配合」？這錢是縣長發的嗎？我們自己有發一節嗎？

劉課長玗：跟代表報告一下這三節禮金其中有一節是公所來支付，所以我們有訂定自治條例，其實沒有辦法寫說是配合縣府或者是我們要發的，因為我們只出一節的錢。

張代表金隆：喔，妳這樣寫好像是苗栗縣政府發的，鄉公所好像沒有喔？

劉課長玗：縣府出二節，我們配合一節。

張代表金隆：是啊，發一節也是錢啊，也要錢啊。

劉課長玗：對。

張代表金隆：是不是要修正加個「配合」，因為這是我們自己出錢的，是不是？

劉課長玗：不然我就看看主計這邊，明年度的時候再修正。

張代表金隆：不是啊，妳今年就要修正啊，這文字修正不用到明年，是不是？主計，這個「苗栗縣敬老禮金」，你不覺得有點怪怪的？

黃主任正安：我是有覺得啦，因為這一節是我們自籌的。

張代表金隆：對啊。

黃主任正安：這是公館鄉公所自籌的，業務單位提出來，我也是尊重業務單位。

張代表金隆：我跟你講，你參考別的鄉鎮市看是怎麼寫的？去參考一下

別的鄉鎮嘛。

黃主任正安：代表的意思就是把「苗栗縣」拿掉。

張代表金隆：不是拿掉，至少要給人知道這錢是我們自己出的，這是配合苗栗縣政府的敬老禮金，加個「配合」還是什麼？

黃主任正安：報告張代表，這個配合的部分，因為沒有每年都配合，因為我不曉得未來的趨勢。

張代表金隆：是啊，因為預算是每年編一次，不是編十年，是一年一次。

黃主任正安：因為我們目前的財源是夠的，所以我們今年這次是有編一節，這一節是我們鄉公所自籌編的。

張代表金隆：是啊，當然是我們編的，這預算是我們的，不是縣府的嘛，是嗎？我的意思是你用的文字斟酌一下，去參考別鄉鎮，看人家怎麼寫，不要寫的怪怪的，好不好？

黃主任正安：好，我請業務單位再去審核一下。

張代表金隆：該改就改啦，也不是說要排斥縣政府，因為這錢是我們出的嘛。

趙主席興邦：張代表，我有個建議就改「敬老津貼」或是加「公館鄉」進去。

張代表金隆：可以啊。

趙主席興邦：張代表的意思是說我們公館鄉公所自己出錢，又寫到「苗栗縣」，領到錢的人會不知道這是公館鄉公所發的。

張代表金隆：人家看預算書啊。

劉課長玗：這領錢因為它是匯到戶頭，不管是那一節，只要是三節，不管誰出的錢，這三節在戶頭都會寫我們二邊共同發放。

趙主席興邦：是喔。

劉課長玗：對，第一節有通融可以領現，但是是有條件的，紅包袋上面也是有寫縣長跟鄉長。

趙主席興邦：張代表你的意思呢？

張代表金隆：我的意思是看預算書的時候，當然我知道紅包一定有寫二

個人的名字，這一定會的嘛。

劉課長玗：入戶頭的話，呈現也一樣。

張代表金隆：我也知道那一定是這樣，只是人家看預算書的時候，人家的感覺啦，是要針對預算書啦。

劉課長玗：還是就是決議直接用「敬老禮金」就好了。

張代表金隆：好啊！這樣也可以啊，好不好？

劉課長玗：好。

黃主任正安：謝謝張代表，我在編正式法定預算的時候，我把這字眼改成「敬老津貼」。

張代表金隆：這敬老，苗栗也算、公館也算，你不要刻意寫，範圍就窄了嘛。

趙主席興邦：「敬老禮金」啦。

黃主任正安：「敬老禮金」。

張代表金隆：是啦。

黃主任正安：謝謝主席、謝謝張代表，我在下個月正式法定預算出來的時候，我會把它修正為「敬老禮金」，謝謝。

張代表金隆：改一下，對二邊都好啦。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還有代表要提出意見嗎？這預算案看那邊還要修正的？代表同仁們，我們再延 5 分鐘，看有沒有還要做文字修正？5 分鐘以後再來表決。

陳代表建華：大家好！昨天那個社會課的提案，因為代表們有想知道，所以再麻煩妳再解釋一下，謝謝。

劉課長玗：接駁巴士司機薪資的差別，大家應該可以很明顯的看到 112 年的預算金額跟我們 113 年預算書的差異，其實 112 年的預算應該是在 111 年的年底就定案了，那時候鄉長在 12 月 25 日剛上任，那課長在 12 月 26 日的時候就請承辦人上陳簽呈幫司機他們做調薪，這調薪的幅度跟差額完全沒有編列在 112 年的預算書裏面，因為我們有去調卷，看這

簽呈的內容，它本來要用墊付款來辦理 112 年的調薪事情，但是因為我們接駁巴士司機有異動，那甲車司機在 3 月份的時候離職了，我們招募司機的空窗期大概有 4 個月，我們到 7 月份的時候才新聘到新司機，我覺得其實當時調薪的幅度有明顯不合理的地方，因為一調是調了甲車跟乙車的二位司機，可是乙車司機的到職年資才一年，他就從 2 萬 9 千 4 百元直接調到 3 萬 5 千元，所以我們可以說是校正回歸，就是在 7 月份新聘任新司機的時候，重新簽約再檢討一下司機的薪資結構，所以才會用 30,100 元來聘用司機，那因為這中間還有空窗期，其實這預算經費還夠，所以就沒有發生需要辦理墊付款的情形，所以你們也會看到 112 年的預算跟 113 年的預算會落差那麼大，實際上它在 111 年年底預算審查的時候就沒有調薪這件事情，它是在年底的時候，可以說像是以偷渡的方式，就是可能趁鄉長剛新上任的時候在做調薪，而且是在 12 月 26 日上簽呈，以上回答。

趙主席興邦：代表還有什麼意見？吳代表。

吳代表瑞雲：針對一個做十年跟一個做一年，一樣調到一樣高的薪水，那沒辦法調整過來，以後每年我們就是做一年的薪水一樣拉到那麼高，是不是？

劉課長玗：吳代表，我們有調整過，後來新聘的司機就降為 30,100 元，我們比照工友的薪資表，它當初調到 3 萬 5 千元的時候，其實我覺得它的調薪理由，我個人覺得我們在調薪一般都會參考那個工友及技工的對照表，可是它沒有，直接是以 101 年的基本工資是多少？跟 10 年後的基本工資 26,400 元這中間的漲幅度是 40%，他是用 40% 當做調整的依據，我們後來就是校正回歸，就是把新聘司機拉回來，像這 3 萬 5 千元應該是全縣最高的，所以新聘的司機就回歸正軌



以 30,100 元聘用，未來只要勞動部有調整基本工資的時候，這個乙車接駁巴士司機我們就不調薪，一直到追平為止，因為去降薪的話，可能我們會有法律任，以上跟代表報告。

趙主席興邦：鄉長要報告一下。

何鄉長在鑫：這個我來補充說明，也是我個人的疏忽啦，因為去年 12 月 25 日我們才上任，一剛上任的時候，有很多事務就比較忙一點，結果前一個課長他一簽就簽二個人出來，那時候有個司機是賴文正跟現在的乙車司機，我想賴文正他做很久了，我就把簽批可以，我沒注意到是有二個人，所以就變成二個人，乙車司機的薪水他一年就從 2 萬 9 千多元調上來，他才做一年多而已，但是賴文正做很久了才調到 3 萬 5 千元，我覺得比較合理一點，因為各鄉鎮市的免費巴士司機薪水在 3 萬元左右，有些有比較少一點，大概 2 萬 9 千元或 3 萬 1 千元，大概是這樣的薪水，我又覺得賴文正做了很久了，然後我就想既然做久了又沒有調薪，課長有簽出來，我就把簽批准了，後來才知道原來是二個人，二個人的話，這乙車的司機他才做一年多，他就得到福利，他一下子就調到 3 萬 5 千元，我們又沒有辦法把他降薪，所以這一次明年基本工資要調 4%，他的部分就不調了，我們新進來的這個司機就維持正常的規矩，所以他剛進來一個月薪水才 3 萬多元，不到 3 萬 1 千元，以後如果有調薪就像調 4%之類的，這個新來司機的 3 萬元才會調，原來那個 3 萬 5 千元就不調就不動，要把他們一直拉到快要一樣，要不然他第一次就得到那麼多的福利，所以為什麼現在落差那麼大？也是我個人的疏失啦，25 日上任，26 日就簽出來，我也沒有注意到，就批下去了，在這邊跟大家說明，所以這二位司機的薪資會差那麼多，原因就是這樣子，跟大家說抱歉。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鄉長，代表們還有要鄉長或課長說明嗎？如果我們代表同仁沒有意見的話，針對這預算案我們要表決了，贊成的代表請舉手。

好、通過、三讀通過。

議決：一、苗栗縣公館鄉總預算案第 70 頁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說明欄「苗栗縣敬老禮金」文字修正為「敬老禮金」。  
二、依照修正案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 七、臨時動議：

**臨動第 1 號：**建設類 提案人 彭旻萱 連署人 趙興邦、湛炎慶、楊家樹

案由：建請全面檢討本鄉於民國 99 年無償徵用私有土地執行的綠手指計畫，並落實維護整理綠手指地點之綠美化工作，讓本鄉環境更美好，生活居住品質更提升案。

理由：民國 99 年鄉公所為環境綠美化，整理鄉內髒亂角落，美化公共區域，活化鄉內閒置空間，全鄉無償徵用私有畸零地及閒置空間，執行綠手指計畫，藉由綠美化本鄉環境，提升鄉內的環保涵養，惟迄今綠手指計劃已終止十餘年，無人聞問，被徵用的土地也未解除合約，地上物如大陶瓶、植栽、花樹等無人管理定期養護，雜草叢生，反而成為鄉內髒亂角落，建請公所全面清查並盡速處理，以提升本鄉公共環境水平及鄉民居住生活品質。

辦法：送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臨動第 2 號：**建設類 提案人 吳瑞雲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楊家樹

案由：建請鄉公所協助清除館東村 10 鄰灌溉排水圳內的雜木，以維護水圳排水順暢案。

理由：本鄉館東村 10 鄰灌溉排水圳邊坡牆上因生長雜木導致樹根破壞坡堤及影響排水功能，故建請鄉公所協助清除雜木，以防邊坡破

損倒塌。

辦法：送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臨動第 3 號**：社會類 提案人 湛炎慶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吳瑞雲  
案由：建請鄉公所協助社區辦理「音樂著作公開演出概括授權」簽約作業，以保障社區各班隊能安心使用伴唱機案。

理由：伴唱機歌曲有版權及著作權的限制，但是本鄉各社區都有使用伴唱機歌曲的需求，故建請鄉公所替社區統一辦理公播權的簽約授權金，以順利推動各社區多元化的表演活動。

辦法：送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臨動第 4 號**：建設類 提案人 張金隆 連署人 趙興邦、湛炎慶、周羽心  
案由：建請鄉公所協助通盤檢討高速公路苗栗公館交流道附近特定農業區能夠適度解編，以因應地方發展需求及符合本縣國土規劃發展策略案。

理由：公館交流道特定農業區一直被視為地方發展緊箍咒，若能適度解編，可以提供未來住、商、產業土地使用，以擺脫苗栗公館落後現象並增強交流道區域進步平衡發展。

辦法：送請鄉公所函轉苗栗縣政府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 八、主席致閉會詞：

代表還有什麼要提案？如果沒有，就宣布散會，謝謝大家！

閉會：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10 日下午 11 時 05 分。

參、附錄

一、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提案人 類別	鄉長提案		代表提案		臨時動議		審查結果	
	提案	通過	提案	通過	提案	通過	提案	通過
民 政								
建 設			2	2	3	3	5	5
行 政								
農 業								
社 會					1	1	1	1
財 政								
主 計	1	1					1	1
人 事								
政 風								
清潔隊			1	1			1	1
圖書館								
殯 葬								
合 計	1	1	3	3	4	4	8	8
備 註								

## 二、代表出席一覽表

職 稱	姓 名	10月 27日	10月 30日	10月 31日	11月 1日	11月 2日	11月 3日	11月 6日	11月 7日	備 註
主席	趙興邦	○	○	○	○	○	○	○	○	出席：○ 缺席：× 請假：□ 例假日 10月28日 10月29日 11月4日 11月5日
副主席	彭旻萱	□	○	○	○	○	○	□	○	
代表	湛炎慶	○	○	○	○	○	○	○	○	
代表	吳瑞雲	○	○	○	○	○	○	○	○	
代表	陳建華	○	○	○	○	○	○	□	□	
代表	楊家樹	○	○	○	○	○	○	○	○	
代表	黃秀滿	○	○	○	○	○	○	○	○	
代表	邱德真	○	○	○	○	○	○	○	○	
代表	謝松鳳	○	○	○	○	○	○	○	○	
代表	周羽心	○	○	○	○	○	○	○	○	
代表	張金隆	○	○	○	○	○	○	○	○	

職 稱	姓 名	11月 8日	11月 9日	11月 10日						備 註
主席	趙興邦	○	○	○						出席：○ 缺席：× 請假：□ 例假日
副主席	彭旻萱	○	○	○						
代表	湛炎慶	○	○	○						
代表	吳瑞雲	○	○	○						
代表	陳建華	○	○	○						
代表	楊家樹	○	○	○						
代表	黃秀滿	○	○	○						
代表	邱德真	○	○	○						
代表	謝松鳳	○	○	○						
代表	周羽心	○	○	○						
代表	張金隆	○	○	○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 主席 趙興邦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 1 月 1 0 日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 日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4 次臨時會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

苗栗縣公館鄉玉泉村 14 鄰 368 之 10 號 3 樓

電話：037-222725

#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4 次臨時會議事錄目錄

壹、議事日程表	2
貳、會議概況	3
甲、預備會議	3
乙、大會概況	3
一、開幕典禮	4
二、主席致開會詞	4
三、討論提案	5
(一)討論鄉長提案	5
(二)討論代表提案	9
四、臨時動議	9
五、主席致閉會詞	11
參、附錄	12
一、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12
二、代表出席一覽表	13



壹、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4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開會時間及會議事項		備註
		上午 10 時至 12 時	下午 2 時至 5 時	
10 月 2 日	一	代表報到及預備會議		
10 月 3 日	二	下村勘查經建		第一次會議
10 月 4 日	三	討論提案 臨時動議 閉會		第二次會議

## 貳、會議概況：

代表報到：民國 112 年 10 月 2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起

### 甲、預備會議

日期：民國 112 年 10 月 2 日上午 10 時 10 分起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會議事項：代表報到及預備會議（因故未召開預備會議）

### 第一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2 年 10 月 3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起

地點：下村勘查經建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 乙、大會概況

#### 第二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2 年 10 月 4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起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列席：鄉長何在鑫、主任秘書余奕駿、民政課長劉欣惠、社會課長  
劉玆玆、建設課長傅傳蔭、財政課長胡鳳霞、農業課長張世  
昌、人事室主任李元添、政風室主任劉佩芬、主計室主任黃  
正安、行政室主任張君仰、清潔隊長陳立芯、圖書館管理員  
陳淑貞、殯葬管理所所長陳泓廷、本會秘書江新雄

主席：趙興邦

紀錄：何玉琴

江秘書新雄報告出席代表 11 人已達法定人數

主席宣佈開會

會議事項

一、開幕典禮：全體人員向國旗暨 國父遺像行三鞠躬禮。

二、主席致開會詞：

鄉長、主任秘書、各單位主管、本會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大家好！在這中秋月圓的秋季裡，舉行第 22 屆第 4 次的臨時會，得到各位準時出席參加會議，這種熱愛鄉政、服務鄉民的精神，值得敬佩，本人在此致崇高的敬意與謝意，本年度也已經過了 10 個多月，在工作期間感謝大家的辛勞，也希望鄉政在各位代表的支持和鄉長領導的團隊下，能夠繼續成長、進步，最後祝大家身心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在還沒有討論提案之前，我們有新進人員，請人事主任先介紹一下。

李主任元添：大家早安！這次介紹的新進人員是民政課村幹事周峻鎰，112 年 9 月 18 日到職，是本鄉五谷村人，畢業於私立中國文化大學政治學系，過去曾服務於苗栗縣頭份市公所及苗栗縣警察局，擔任書記，還有之前是西湖鄉公所的村幹事，目前是主要負責館東村及北河村村民服務業務、執行兵員動員等業務，現在請周峻鎰做自我介紹。

周村幹事峻鎰：大家好！我叫周峻鎰、住五谷村，我之前在西湖鄉公所服務，目前已經調回我們公館鄉公所，在自己的家鄉服務，我目前是擔任北河村及館東村的村幹事，來這邊大概已經有 3 個星期了，村幹事的學長學姐也很熱心的教導，目前村幹事的業務已經大致上手，這幾天下鄉服務的心得就是民眾有任何的申請案件一定要馬上處理及積極辦理，現在是正值社會福利總複查期間，陸續都有很多民眾來申辦，所以我也是會秉持這個精神，馬上把民眾的事情處理好，謝謝大家。

趙主席興邦：歡迎你加入公所的團隊，接下來是我們的討論提案，你可以先離席。

周村幹事峻鉉：謝謝。

### 三、討論提案：

#### 〈一〉討論鄉長提案

所提 1 號 財政類 提案人 鄉長 何在鑫

案由：本鄉代理公庫契約即將屆滿，請貴會准予同意，由縣之公庫主管機關協調由其公庫代理銀行代理，提請審議。

理由：一、本鄉代理公庫契約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為順利推行公庫業務，本所依公庫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2 款即地方政府公庫代理銀行遴選辦法，公開遴選縣內之銀行，惟至公告截止無適合之銀行投標。

二、敬請貴會同意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6 年 12 月 31 日由縣之公庫主管機關-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苗栗分行，協調由其公庫代理銀行代理並簽訂契約。

辦法：送請貴會審議同意通過後報請苗栗縣政府辦理。

討論或審查意見：

趙主席興邦：請鄉長說明。

何鄉長在鑫：大家早！我們代理公庫銀行今年 12 月 31 日就到期，我們有公告，但是公告截止了，沒有任何一家銀行要投標代理我們公庫，我們目前是公館鄉農會，這次送代表會同意是從 113 年 1 月 1 日到 116 年 12 月 31 日，還是要有一個代理公庫的銀行，所以提交代表大會通過，讓我們財政課比較好來協調看那一個金融機關可以代理我們公庫，以上說明。

趙主席興邦：謝謝鄉長的說明，我請問各位代表有沒有什麼意見？

張代表金隆：我們公庫本來就在農會，現在變成農會是什麼情況不要

繼續呢？

何鄉長在鑫：也不是說不要。

張代表金隆：要重新招標？

胡課長鳳霞：大家早！我跟大家報告我們的代理公庫在這八年以來都是由農會代理，因為 12 月 31 日就到期，到期了就要換契約，這個依公庫法第 3 條及第 5 條規定就要做這種程序的過程，所以今天貴會如果同意的話，我就要發文到苗栗縣政府，縣政府再委託台灣銀行苗栗分行，苗栗分行又再轉我們代理公庫，就是農會，十八鄉鎮都是這種程序，沒有這樣做的話，是不行的，因為公庫法是這樣規定的，報告完畢，謝謝指教。

趙主席興邦：好，感謝說明，張代表還有什麼意見？

張代表金隆：這樣了解了。

趙主席興邦：各位代表有沒有什麼意見？如果沒有的話，通過的代表請舉手。

好，通過。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9 人贊成通過)

## 【附件】

### 苗栗縣公館鄉公所委託代理公館鄉庫契約書草案

苗栗縣公館鄉公所（以下簡稱甲方）依據公庫法第三條及地方制度法第七十四條之規定，委託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苗栗分行（以下簡稱乙方）代理公館鄉庫，代理期間自113年1月1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止，經辦甲方暨其所屬各機關（以下簡稱各機關）之現金、票據、證券之出納、保管、移轉及財產之契據等之保管事務，其權利義務雙方議訂條件如下：

- 第一條 乙方代理之鄉庫，應以設於甲方所在地為原則。乙方必要時得轉委其他金融機構代辦，其責任仍由乙方負之。
- 第二條 乙方代理之鄉庫，由甲方刊發庫印，以昭信守。乙方如轉委其他金融機構代辦者，應將甲方刊發之庫印轉交其使用。該庫印啟用時應拓具印模送甲方備查。
- 第三條 乙方代理鄉庫對於經收各機關之現金、到期票據及證券等均應以存款方式，按下列各款約定分別存管：
- 一、鄉庫存款：收納鄉預算之各項歲入款及預算外之收入款屬之。
  - 二、鄉庫機關專戶存款，分為下列二類：
    - （一）特種基金專戶：收納各機關依法令、契約所定應專戶存管之特種基金屬之。
    - （二）保管款專戶：收納各機關依法令所定應專戶存管之其他公款暨保管款項及鄉公所依據分配預算，自鄉庫存款以支票簽發其附屬單位之經費款項屬之。
  - 三、鄉庫暫收稅款：經收國、地方共分稅分配款未劃解前屬之。
  - 四、鄉庫代收國縣稅款：代收本縣之國縣共分稅款、其他特定代收款（如外埠稅款）未解庫前屬之。
- 第四條 乙方對於鄉庫存款之收入，應憑繳款書或支出收回書辦理；支付時應憑甲方簽發之鄉庫支票、收入退還書辦理，並以其鄉庫存款戶餘額為限。
- 第五條 乙方對於機關專戶存款之收入，應憑送款憑單或專戶繳款書辦理；支付時應憑存款機關簽發之專戶存款支票辦理。對於暫收稅款專戶之收入，應憑送款憑單辦理；支付（即轉解）時，應憑甲方簽發該專戶存款支票轉帳。對於代收國縣稅款專戶之收支，應自行填製收入或支出傳票。
- 第六條 乙方對於鄉庫支票及專戶存款支票之核付，如有違反法令或契約為支付，依法應由乙方負責賠償時，乙方應即負賠償責任。轉委代辦機構如違反前項規定時，由乙方負連帶損害賠償責任。
- 第七條 乙方或其轉委代辦機構對於財產之契據等之保管事務，應依乙方總公司所定「銀行辦理公庫保管品收付作業要點」及其他有關規定辦理。
- 第八條 乙方代庫所需之公庫支票及其他一切帳表、單據、傳票，悉由乙方依照規定格式印製備用。其所需經費概由乙方全額負擔。
- 第九條 乙方受託辦理庫務，除應付其他機關、團體之費用（票據交換所之票據掛失止付服務費/金融同業之票據託收費用/金融輔助業者之跨行匯款費用等）可向存戶收取外，不得向甲方收取手續費。
- 第十條 乙方受託辦理各機關之庫款轉移或轉匯，如以電匯（含電報或電話匯款）方式辦理者，得向申辦機構收取郵電費等費用。

第十一條 乙方或其轉委託之代辦機構，對於本契約第三條存款之計息及不計息分訂如下：

一、鄉庫存款：

(一) 以上個月平均總存款額三分之一作為基準數，該基準數得由甲方依財務調度需要以公文函告乙方轉委代辦機構按定期存款儲存時，依乙方轉委代辦機構之各檔期牌告利率予以計息，當定期存款數超過基準數時，由乙方轉委代辦機構以公文函知甲方將部份定期存款解約，以符規定。

(二) 總存款餘額減去定期存款數之餘額，二分之一不計息，另二分之一以乙方轉委代辦機構活期存款牌告利率予以計息。

(三) 第(一)項所稱上個月平均總存款餘額以上上個月十六日起至上個月十五日止之平均餘額為準。

二、機關專戶存款項下之特種基金及保管款，甲方依其財務調度需要，自行按活期存款或各檔期定期存款儲存，依乙方轉委託代辦機構之牌告利率予以計息。

三、定期存款如中途結清提取，應依乙方轉委代辦機構之定期存款中途結清有關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 甲方處理鄉庫業務及乙方代理鄉庫業務，悉依本契約之約定辦理，本契約無約定者，應依公庫法、苗栗縣縣庫規則及其他有關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 甲方在財務調度上如有必要得向乙方轉委代辦機構申請辦理透支、其用途以各項政務支出之調度為限，額度最高為新台幣貳仟萬元整。但轉委代辦機構是否同意辦理及如同意辦理其條件之訂定等事宜，均由轉委代辦機構自行洽甲方協商辦理，與乙方無涉。

第十四條 乙方代理鄉庫業務，如需轉委其他金融機構代辦者，應與該代辦機構照本契約之範圍另訂契約，並將該契約一份送甲方備查。

第十五條 乙方應依財政部訂定之「地方政府遴選代理公庫要點」規定，於決算後六個月內，將會計師查核簽證或經審計機關審定之年度決算財務報告送甲方備查。

依本契約第一條約定受乙方轉委託之其他金融機構，應比照前項規定將相關財務報告送乙方備查。

第十六條 本契約繕具一式四份，除甲乙雙方各執一份外，餘一份由甲方報請苗栗縣政府備案，一份由乙方函報乙方總公司核備。如有應行修正之處，得由任何一方提出洽商同意後修訂之。

甲 方：苗栗縣公館鄉公所

代表人：何在鑫鄉長

乙 方：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訂立

## 〈二〉討論代表提案

**代提 1 號** 建設類 提案人 吳瑞雲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

案由：建請鄉公所協助將大坑村竹安橋往北道路旁邊之水溝用鍍鋅隔柵板加寬，以維護民眾行車安全案。

理由：大坑村竹安橋往北道路旁邊之水溝，還有一段尚未加寬，造成往來車輛會車不便，為了維護往來民眾行車的安全，故建請公所派員勘查並予施作加寬。

辦法：送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9 人贊成通過)

**代提 2 號** 建設類 提案人 張金隆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

案由：建請鄉公所協助將苗 26 線苗勝公司(原新珠陶瓷)往鶴岡方向及苗栗工務養護段往台六線方向之路面各畫“慢”字，提醒駕駛人減速慢行，以確保民眾交通安全案。

理由：苗 26 線苗勝公司(原新珠陶瓷) - 苗栗工務養護段之道路為直線，因往來車輛行駛車速太快，影響宅急便、嘉里大榮物流車輛進出及道路兩側住家居民進出之人身安全，故建請鄉公所協助於路面畫設“慢”字，提醒駕駛人行駛該路段需減速慢行，以維護民眾交通安全。

辦法：送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9 人贊成通過)

## 四、臨時動議：

**臨動第 1 號**建設類 提案人 周羽心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張金隆

案由：建請鄉公所改善五谷村 16 鄰之道路路面，以維護民眾通行安全案。

理由：該段道路路面年久失修，路面坑坑洞洞凹凸不平，影響民眾通行安全，故建請公所派員勘查並予改善路面。



辦法：送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9 人贊成通過)

**臨動第 2 號**建設類 提案人 楊家樹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吳瑞雲

案由：建請鄉公所將 1.館東村兒三公園設置溜滑梯 2.館南村公館夜市  
旁邊公園加設吊單槓，提升公園休憩功能案。

理由：為了提升鄉內公園的休閒功能，故建請公所在館東村兒三公園  
設置溜滑梯設備，館南村公館夜市旁邊公園加設大人使用的吊  
單槓設備，以增進民眾的休閒活動。

辦法：送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9 人贊成通過)

**臨動第 3 號**建設類 提案人 楊家樹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陳建華

案由：建請鄉公所協助將玉泉村 9 鄰 128 線旁邊住宅區之水溝加蓋，  
以維護民眾通行安全案。

理由：該處水溝約有 3 米長尚未加蓋，往來車輛易掉入水溝，為了維  
護民眾通行安全，故建請公所派員勘查並予施作加蓋。

辦法：送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9 人贊成通過)

**臨動第 4 號**建設類 提案人 彭旻萱 連署人 趙興邦、黃秀滿、邱德真

案由：建請鄉公所協助將福基村 5 鄰 127 號福基社區關懷據點站前面  
水溝施作護欄，以維護民眾通行安全案。

理由：該處水溝原本有覆蓋三個鐵皮蓋，後來不見了，因為福基社區  
理事長及理監事反應說有很多老人家會參加關懷據點的活動，  
加上該水溝又很深，為了保障老人家行走的安全性，故建請公  
所派員勘查並予施作護欄。

辦法：送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9 人贊成通過)

**臨動第 5 號**建設類 提案人 吳瑞雲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楊家樹

案由：建請鄉公所協助改善公所側門的小吃麵店前面的水溝排水功能，以解民困案。

理由：玉泉村長及該附近居民反應說該處水溝被阻塞，水溝內好像有水泥塊沒有清理掉，下大雨的時候水溝水會溢流出來，故建請公所派員勘查並予清除雜物。

辦法：送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9 人贊成通過)

## 五、主席致閉會詞：

還有沒有要提臨時動議？如果沒有，謝謝大家，本席宣布散會。

閉會：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4 日上午 10 時 35 分

參、附錄

一、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提案人 類別	鄉長提案		代表提案		臨時動議		審查結果	
	提案	通過	提案	通過	提案	通過	提案	通過
民政								
建設			2	2	5	5	7	7
行政								
農業								
社會								
財政	1	1					1	1
主計								
人事								
政風								
清潔								
圖書								
合計	1	1	2	2	5	5	8	8
備註								

## 二、代表出席一覽表

職 稱	姓 名	10月2日	10月3日	10月4日	備註
主席	趙興邦	○	○	○	出席：○ 缺席：× 請假：□
副主席	彭旻萱	○	○	○	
代表	湛炎慶	○	○	○	
代表	吳瑞雲	○	○	○	
代表	陳建華	○	○	○	
代表	楊家樹	○	○	○	
代表	黃秀滿	○	○	○	
代表	邱德真	○	○	○	
代表	謝松鳳	○	○	○	
代表	周羽心	○	○	○	
代表	張金隆	○	○	○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 主席 趙興邦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 0 月 4 日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6 日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5 次臨時會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

苗栗縣公館鄉玉泉村 14 鄰 368 之 10 號 3 樓

電話：037-222725

#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臨時會議事錄目錄

壹、議事日程表	2
貳、會議概況	3
甲、預備會議	3
乙、大會概況	3
一、開幕典禮	4
二、主席致開會詞	4
三、討論提案	4
(一) 討論鄉長提案	4
(二) 討論代表提案	7
四、臨時動議	8
五、主席致閉會詞	9
參、附錄	10
一、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10
二、代表出席一覽表	11

壹、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開會時間及會議事項		備註
		上午 10 時至 12 時	下午 2 時至 5 時	
12 月 6 日	三	代表報到及預備會議		
12 月 7 日	四	下村勘查經建		第一次會議
12 月 8 日	五	討論提案 臨時動議 閉會		第二次會議

## 貳、會議概況：

代表報到：民國 112 年 12 月 6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起

### 甲、預備會議

日期：民國 112 年 12 月 6 日上午 10 時 10 分起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會議事項：代表報到及預備會議（因故未召開預備會議）

### 第一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2 年 12 月 7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起

地點：下村勘查經建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 乙、大會概況

#### 第二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2 年 12 月 8 日上午 10 時 05 分起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列席：鄉長何在鑫、主任秘書傅傳蔭、民政課長劉欣惠、社會課長  
劉玆玆、建設課長傅傳蔭（代理）、財政課長胡鳳霞、農業課  
長張世昌、人事室主任李元添、政風室主任劉佩芬、主計室  
主任黃正安、行政室主任張君仰、清潔隊長陳立芯、圖書館  
管理員陳淑貞、殯葬管理所所長陳泓廷、本會秘書江新雄

主席：趙興邦

紀錄：何玉琴



江秘書新雄報告出席代表 11 人已達法定人數

主席宣佈開會

會議事項

一、開幕典禮：全體人員向國旗暨 國父遺像行三鞠躬禮。

二、主席致開會詞：

鄉長、主任秘書、各單位主管、本會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大家好！在這楓葉轉紅的冬季裡，舉行第 22 屆第 5 次臨時會，得到各位準時出席參加會議，這種熱愛鄉政、服務鄉民的精神，值得敬佩，本人在此致崇高的敬意與謝意。本年度也已經接近尾聲了，在工作期間感謝大家的辛勞，也希望鄉政在各位代表的支持及鄉長領導的團隊下，能夠繼續成長、進步，最後祝大家身心健康、萬事如意，謝謝。

三、討論提案：

〈一〉討論鄉長提案

所提 1 號 主計類 提案人 鄉長 何在鑫

案由：本鄉 112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敬請審議。

理由：本鄉 112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業已編竣，依地方制度法規定提請 貴會審議。

辦法：送請 貴會審議通過後報縣府與審計機關核備。

討論或審查意見：

第一讀會

江秘書新雄：宣讀議案

何鄉長在鑫：本鄉 112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業已經編列完竣，依地方制度法規定提請貴會審議，這追加（減）預算案的書面也已經送到各位代表手上，以上，謝謝。

趙主席興邦：謝謝鄉長，我們現在請主計報告一下，謝謝。

黃主任正安：報告本鄉 112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總說明。

趙主席興邦：各位代表對主計的報告有什麼問題嗎？

張代表金隆：大家好！請大家翻到第 47 頁紀念館的追減。

趙主席興邦：張代表，我們現在是一讀，還沒到二讀，現在是總說明好不好？一個程序一個程序來啦，我們的第一頁剛才主計報告總預算的歲入歲出看有沒有什麼問題？現在是一讀，各位代表針對第一頁的內容有沒有什麼問題？如果有問題就要提出來，如果沒有問題，贊成的，請舉手。好，通過。

議決：第一讀會通過。(舉手表決 8 人贊成通過)

## 第二讀會

胡課長鳳霞：報告本鄉 112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的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趙主席興邦：謝謝，針對財政課長報告的歲入說明，各位代表詳細看一下資料，如果有問題請大家提出來，各位代表如果對歲入沒有問題的話，就換主計報告歲出。

黃主任正安：報告本鄉 112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的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趙主席興邦：針對歲入歲出，各位代表詳細審閱之後，看有什麼問題請提出來。

張代表金隆：請大家翻到第 47 頁追減紀念館 5 百萬元部分，是不是請鄉公所說明一下。

趙主席興邦：所長。

陳所長泓廷：大家好！關於我們公墓部分追減 5 百萬元，是因為本來想要針對我們納骨塔前方的那些墳墓做遷葬補償使用，目前這個計畫先暫緩，所以就沒有執行，沒有執行的話就把這部分費用刪減，等往後如果要繼續執行的時候，我們再編列預算進去。

張代表金隆：因為這部分有民眾反應我們公所做半套，前面還有墳墓，

後方是紀念館，看起來很亂，有很多人跟我陳情說要規畫好來做公園，看起來比較整齊，有很多民眾跟我反應這件事情，說要整個公園化，我看外鄉鎮他們一次整個做得很好，不會有紀念館、有傳統的墳墓、又長很多草，我不知道鄉公所現在的想法是怎樣？但是有很多人跟我反應這件事情，你這邊再補充一下。

趙主席興邦：請鄉長回答。

何鄉長在鑫：各位代表同仁及各課室主管，這個納骨塔是公館的需求，上屆曾鄉長真的很用心，讓大家很方便，因為這個納骨塔是每個鄉鎮都需要，但是公墓裏面要找到那麼大的空間是不容易的，當然最好是我們全部都能夠徵收，但是現在我講有二件最困難的事情，一個是公墓的問題、一個是市場的問題，這個百姓的反彈會很大，所以我們有通過買家族式部分有打折，從 95 折到 9 折到 85 折，個人部分也有打折，希望用打折的誘因，拜託那個公墓的墳墓能夠自動慢慢的遷走，我們的時間是 3 年，當然你說要強制他們遷走也是可以，但是我跟你講這會造成很大反彈，以前我聽人家講政治人物有三件事情盡量不要強行處理，一個就是墳墓部分，一個祖墳有很多大房很多子孫，他們是很不容易協調講好，萬一沒有協調好來，我們又硬要他們遷走，這個真的很難處理，當然張代表這種觀念很好，整個整理規劃成公園，但是要有土地，就像我剛才講的我們有誘因，慢慢的讓他們遷到納骨塔裏面，當然現在先來做，跟三年後、五年後再來做是有差別的，就像我自己爸爸的墳墓一樣，不要碰到掃墓的時候大風大雨又很冷，二年而已觀念就會改變，我爸爸現在已經遷到裏面，所以就是再等二、三年我們再來做，可能這二、三年內有人會自動自發遷進去，就會變成有

比較多的空間出來，這是個目標，鄉公所也有這種想法，但是需要時間，跟張代表報告到這裡。

趙主席興邦：謝謝鄉長報告，張代表還有什麼問題？

張代表金隆：其實也不是我有什麼意見，只是有很多百姓反應這點，因為這件事情也不容易做，像祖墳部分，我家也要處理祖譜也好、祖先牌位也好，大家都閃的遠遠的不想管，真的要去做的時候，又變得意見很多，我只是反應一下民間的意思，當然我也贊同鄉長，如果你去強制執行，也是會有很多問題，只是該反應的，我還是要反應一下，謝謝大家。

趙主席興邦：謝謝張代表，其他代表還有什麼問題？針對歲出歲入，代表看一下還有什麼問題提出來討論，如果沒有意見的話，進入二讀，贊成的代表，請舉手。  
好、通過。

議決：第二讀會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 第三讀會

趙主席興邦：我們進入三讀，三讀就是對歲出歲入有什麼文字要修正？還有文字要修正的，各位代表請提出來。  
各位代表如果沒有的話，就進入三讀。  
贊成的代表，請舉手。  
好，通過。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 〈二〉討論代表提案

**代提 1 號** 建設類 提案人 張金隆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

案由：建請鄉公所協助台六線往公館方向交流道 2 處缺口，增設禁止迴轉號誌，以協助駕駛人遵守行車認知案。

理由：本路段公館交流道 2 處缺口，無禁止迴轉號誌，屢屢造成駕駛

人誤判以為可迴轉而迴轉，建請增設禁止迴轉號誌，以解決受罰及民怨問題。(舉例：新竹市東區中央路、民生路口均設立禁止左轉與禁止迴轉號誌)。

辦法：送請鄉公所函轉交通部公路總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代提 2 號** 建設類 提案人 陳建華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

案由：建請鄉公所協助整修玉泉村 1 鄰到 15 鄰台六線道路的水溝蓋，以維護民眾通行安全案。

理由：本路段水溝蓋已經損壞導致鋼筋外露，萬一刺破車輛輪胎，民眾的生命及財產會受到損害，故建請鄉公所派員勘查並予整修水溝蓋。

辦法：送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代提 3 號** 建設類 提案人 周羽心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

案由：有關本鄉鶴岡村現有巷道疑義案，建請鄉公所函請縣府工商發展處辦理現場指界，以維護當地居民通行權益案。

理由：經查本鄉鶴子岡段 487-8、487-9、487-10 地號等 3 筆土地西側臨接之道路，業經苗栗縣政府 112 年 12 月 4 日府商建字第 1120270360 號函，有建築線(現有巷道)指定紀錄，故建請鄉公所函轉縣府辦理現場指界工作，以維護當地居民通行權益。

辦法：送請鄉公所函轉苗栗縣政府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 四、臨時動議：

**臨動第 1 號**建設類 提案人 周羽心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張金隆

案由：建請鄉公所改善五穀國小校門前面道路路面，以維護民眾通行

安全案。

理由：由於本段道路久未維修導致路面下陷凹凸不平，還有滑面磁磚因下雨路面也會濕滑，造成非常多的騎士因路面問題而發生事故，為了維護鄉親及孩童上下課通行道路的安全，故建請鄉公所派員勘查並予改善道路路面。

辦法：送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臨動第 2 號**建設類 提案人 陳建華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吳瑞雲

案由：建請鄉公所改善館中村商業大樓旁邊巷道之磁磚路面，以維護民眾通行安全案。

理由：由於該巷道久未維修導致路面凹凸不平及下雨天磁磚濕滑，易造成民眾行走時滑倒，為了維護民眾通行安全，故建請鄉公所派員勘查並予改善路面。

辦法：送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五、主席致閉會詞：**

各位代表還有臨時動議嗎？如果沒有，就散會，謝謝各位代表！

閉會：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8 日上午 11 時 15 分

參、附錄

一、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提案人 類別	鄉長提案		代表提案		臨時動議		審查結果	
	提案	通過	提案	通過	提案	通過	提案	通過
民政								
建設			3	3	2	2	5	5
行政								
農業								
社會								
財政								
主計	1	1					1	1
人事								
政風								
清潔								
圖書								
合計	1	1	3	3	2	2	6	6
備註								

## 二、代表出席一覽表

職 稱	姓 名	12月6日	12月7日	12月8日	備註
主席	趙興邦	○	○	○	出席：○ 缺席：× 請假：□
副主席	彭旻萱	○	○	○	
代表	湛炎慶	○	○	○	
代表	吳瑞雲	○	○	○	
代表	陳建華	○	○	○	
代表	楊家樹	○	○	○	
代表	黃秀滿	○	○	○	
代表	邱德真	○	○	○	
代表	謝松鳳	○	○	○	
代表	周羽心	○	○	○	
代表	張金隆	○	○	○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 主席 趙興邦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 2 月 8 日



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15 日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6 次臨時會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

苗栗縣公館鄉玉泉村 14 鄰 368 之 10 號 3 樓

電話：037-222725

#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 次臨時會議事錄目錄

壹、議事日程表	2
貳、會議概況	3
甲、預備會議	3
乙、大會概況	3
一、開幕典禮	4
二、主席致開會詞	4
三、討論提案	5
(一)討論鄉長提案	5
(二)討論代表提案	16
四、主席致閉會詞	17
參、附錄	18
一、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18
二、代表出席一覽表	19

壹、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開會時間及會議事項		備註
		上午 10 時至 12 時	下午 2 時至 5 時	
2 月 15 日	四	代表報到及預備會議		
2 月 16 日	五	下村勘查經建		第一次會議
2 月 17 日	六	討論提案 臨時動議 閉會		第二次會議

## 貳、會議概況：

代表報到：民國 113 年 2 月 15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起

### 甲、預備會議

日期：民國 113 年 2 月 15 日上午 10 時 10 分起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會議事項：代表報到及預備會議（因故未召開預備會議）

### 第一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3 年 2 月 16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起

地點：下村勘查經建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 乙、大會概況

#### 第二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3 年 2 月 17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起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趙興邦、彭旻萱、湛炎慶、吳瑞雲、陳建華、楊家樹  
黃秀滿、邱德真、謝松鳳、周羽心、張金隆

列席：鄉長何在鑫、主任秘書張君仰、民政課長劉欣惠、社會課長劉玆玆、建設課長傅傳蔭、財政課長胡鳳霞、農業課長張世昌、人事室主任李元添、政風室主任陳俊名（代理）、主計室主任黃正安、行政室主任徐肇廷、清潔隊長謝碧珠、圖書館管理員陳淑貞、殯葬管理所所長陳泓廷、本會秘書江新雄

主席：趙興邦

紀錄：何玉琴

江秘書新雄報告出席代表 11 人已達法定人數

主席宣佈開會

會議事項

一、開幕典禮：全體人員向國旗暨 國父遺像行三鞠躬禮。

二、主席致開會詞：

鄉長、主任秘書、各單位主管、本會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大家好！大家早安！在這春寒乍暖的春季裡，舉行第 22 屆第 6 次臨時會，得到各位準時出席參加會議，這種熱愛鄉政、服務鄉民的精神，值得敬佩，本人在此致崇高的敬意與謝意。本年度也剛開始 1 個多月，在工作期間感謝大家的辛勞，也希望鄉政在各位代表的支持及鄉長領導的團隊下，能夠繼續成長、進步，最後祝大家身心健康、萬事如意，龍年大發行大運，謝謝。

趙主席興邦：我們會議開始之前，人事主任先介紹鄉公所新進同仁。

李主任元添：大家早安！新的行政室主任的資料放在代表的桌面上，我們現在請徐主任自我介紹。

徐主任肇廷：大家好！我是新來的行政室主任，我叫徐肇廷、家住苗栗，各位手上的資料是我的一些經歷，之前是在造橋鄉公所行政室擔任採購發包工作，也擔任過村幹事，然後很高興在今年 1 月底的時候來到我們公館鄉公所，經過這半個月來的學習，有很多業務跟環境、地方上的各種事務都還在了解及熟悉當中，也希望各位先進們能夠不吝給予指導跟協助，謝謝。

趙主席興邦：好、謝謝主任加入我們公館鄉團隊，謝謝。

李主任元添：我們請代理政風室主任自我介紹。

陳主任俊名：大家好！我是公館鄉公所政風室代理主任陳俊名，我是任職於縣政府政風處專員，因為前任主任劉佩芬調走之後，所以在這段期間我就會先來公館代理政風工作，請

各位代表能夠繼續督導我們政風的相關業務，也謝謝各位代表，謝謝。

趙主席興邦：歡迎陳主任，歡迎你。

### 三、討論提案：

#### 〈一〉討論鄉長提案

所提 1 號 社會類 提案人 鄉長 何在鑫

案由：為修訂「苗栗縣公館鄉立游泳池管理自治條例」案，詳如說明及附件，提請審議。

理由：一、本次條例修正係依據衛生福利部訂定之「老人福利法」及「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對於 65 歲以上長者及兒童之相關福利規定，爰以年齡為訂定標準，調整半票之規定，保留 65 歲以上長者及學生之優待，另參考本縣各游泳池收費標準，將 6 歲以上未滿 12 歲兒童納入，並刪除軍警、本所員工、本鄉鄉民代表會各代表、代表會員工及本鄉各村村長等之半票優待。

二、審視游泳池近幾年之實際營運情形，常發生家長陪同孩子入場是否收費及年票收費標準之問題，同樣參考本縣各游泳池收費標準，增訂陪泳票及年票之規定，並將免費入場情形歸納。

三、以上票價修訂係為讓游泳池委託經營業者對於票價訂定有所遵循，予以公開透明化，保障民眾使用權益，避免業者任意抬高票價。

## 【附件】

### 苗栗縣公館鄉立游泳池管理自治條例第四條

#### 修正總說明

為便於經營管理本鄉鄉立游泳池，本所於民國八十九年制訂苗栗縣公館鄉立游泳池管理自治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並於民國一百年八月三日公布施行至今，為明列本鄉鄉立游泳池各項票種之收費標準，爰修正旨案條例第四條第三項票價（含半票、陪泳票及年票等）之規定，提供民眾參考依循。

苗栗縣公館鄉立游泳池管理自治條例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四條 游泳池之開放與管理：</p> <p>一、開放期間：原則全年開放，惟因設施維修、不可抗力之因素、舉辦活動及特殊情形時(需經本所許可)等事項，由業者事前公告，暫停對外開放日期及事由。</p> <p>二、開放時間：上午五時至下午十時，並得視季節或實際需要調整開放時間；但應事前報本所核准。</p> <p>三、開放方式及入場票價：一律公開營業，其票價包括稅金如下：</p> <p>(一)全票：最高不得超過新臺幣 85 元。</p> <p>(二)半票：<u>最高不得超過新臺幣 45 元 (持相關證明文件之 65 歲以上長者、6 歲以上未滿 12 歲兒童及學生始得半票優待)。</u></p> <p>(三)團體票：機關團體單位員工、學生、三十人以上者可購團體票，票價以全票八折計算(機關、學校、廠商員工包含學生由服務單位或就讀之學校出具證明)。</p> <p>(四)月票：以全票八折優待(早泳不在此限)。</p>	<p>第四條 游泳池之開放與管理：</p> <p>一、開放期間：原則全年開放，惟因設施維修、不可抗力之因素、舉辦活動及特殊情形時(需經本所許可)等事項，由業者事前公告，暫停對外開放日期及事由。</p> <p>二、開放時間：上午五時至下午十時，並得視季節或實際需要調整開放時間；但應事前報本所核准。</p> <p>三、開放方式及入場票價：一律公開營業，其票價包括稅金如下：</p> <p>(一)全票：最高不得超過新<u>台</u>幣捌拾伍元。</p> <p>(二)半票：<u>最高不得超過新台幣肆拾伍元 (軍警、學生、本所員工、本鄉鄉民代表會各代表、代表會員工及本鄉各村村長、本鄉籍年滿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及持補給證、服務證、學生證者始得半票優待)。</u></p> <p>(三)團體票：機關團體單位員工、學生、三十人以上者可購團體票，票價以全票八折計算(機關、學校、廠商員工包含學生由服</p>	<p>一、本次條例修正係依據衛生福利部訂定之「老人福利法」及「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對於 65 歲以上長者及兒童之相關福利規定，爰以年齡為訂定標準，半票規定部分，保留六十五歲以上長者及學生之優待，另將六歲以上未滿十二歲兒童納入，並刪除軍警、本所員工、本鄉鄉民代表會各代表、代表會員工及本鄉各村村長之半票優待。</p> <p>二、審視游泳池近幾年之實際營運情形，常發生家長陪同孩子入場是否收費及年票收費標準之問題，本次參考本縣各游泳池收費標準，增訂陪泳票及年票之規定，讓游泳池委託經營業者對於票價訂定有所遵循，民眾有所了解，予以公開透明化；另將免費入場情形歸納移列至第九款，並酌作文字修正。</p> <p>三、配合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102 年 1 月組織改造，爰將現行條文第四條規定中之行政院體育委員會修正為教育部體育署。</p>



<p><u>(五)年票：最高不得超過新臺幣 1 萬元整。</u></p> <p><u>(六)陪泳票：最高不得超過新臺幣 20 元。(入場不換裝不下水)</u></p> <p><u>(七)各級學校，由教師帶領作游泳教學之用者(學生新臺幣 30 元優待，教師免費)。</u></p> <p><u>(八)本所核定之各種比賽租用游泳池者每日新臺幣 1 萬元；本鄉各機關學校舉辦比賽全票半價收費；夜間另加計電費。</u></p> <p><u>(九)以下情形免費入場：</u></p> <p><u>1. 代表本鄉參加比賽之游泳選手、教練，於集訓期間免費。</u></p> <p><u>2. 身心障礙者憑持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應予免費；另身心障礙者經需求評估結果，認須人陪伴者，其必要陪伴者以一人為限，並得享有免費之優待。</u></p> <p><u>3. 6 歲以下兒童持相關證明文件，得享有免費之優待。</u></p> <p><u>4. 本池每年國民體育日(9 月 9 日)免費開放供民眾使用。</u></p> <p>四、管理： 本池必須依規定派救生員在場執行泳客安全任務始可開放。注意事項如下： (一) 確實依照<u>教育部體育署</u>公布最新「游泳</p>	<p>務單位或就讀之學校出具證明。</p> <p><u>(四)月票：以全票八折優待(早泳不在此限)。</u></p> <p><u>(五)其他：</u></p> <p><u>1、各級學校，由教師帶領作教學之用者(學生三十元優待，教師免費)。</u></p> <p><u>2、經本所核定之各種比賽租用游泳池者每日新台幣壹萬元；本鄉各機關學校舉辦比賽全票半價收費；夜間另加計電費。</u></p> <p><u>3、代表本鄉參加比賽之游泳選手、教練，於集訓期間免費。</u></p> <p><u>4、身心障礙者憑持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應予免費；另身心障礙者經需求評估結果，認須人陪伴者，其必要陪伴者以一人為限，並得享有免費之優待。</u></p> <p><u>5、六歲以下兒童持相關證明文件，得享有免費之優待。</u></p> <p><u>6、本池每年國民體育日(9 月 9 日)免費開放供民眾使用。</u></p> <p>四、管理： 本池必須依規定派救生員在場執行泳客安全任務始可開放。注意事項如下： (一) 確實依照<u>行政院體育委員會</u>公布最新「游泳池管理規範」相關規</p>	
--	---	--

<p>池管理規範」相關規定辦理。</p> <p>(二)委託廠商須每日營業前，依照教育部體育署訂定「游泳池管理規範」所規定檢查項目，自行訂定自主管理計畫陳報地方主管機關核備，並確實依式紀錄：如工作日誌、設備設施維護管理、衛生管理…等，檢查紀錄表件至少保存三個月以上，備供相關機關檢查。</p>	<p>定辦理。</p> <p>(二)委託廠商須每日營業前，依照行政院體育委員會訂定「游泳池管理規範」所規定檢查項目，自行訂定自主管理計畫陳報地方主管機關核備，並確實依式紀錄：如工作日誌、設備設施維護管理、衛生管理…等，檢查紀錄表件至少保存三個月以上，備供相關機關檢查。</p>	
---	--	--

# 苗栗縣公館鄉立游泳池管理自治條例

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九日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第十六屆第四次定期會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日

苗栗縣公館鄉公所八九公鄉民字第四五六一號令公布

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三日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第十九屆第四次臨時會修訂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三日

苗栗縣公館鄉公所一〇〇公鄉社字第九八六一號令公布

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二日（苗栗縣政府府教體字第 1000169494 同意備查）

苗栗縣公館鄉公所一〇〇六年八月七日公鄉社字第 1060009606A 號令公布

苗栗縣公館鄉公所一〇〇八年二月二十五日公鄉社字第 1080002202D 號令公布

苗栗縣公館鄉公所一一〇一年八月三十日公鄉社字第 1110009551B 號令公布

- 第一條 公館鄉公所(以下簡稱本所)為便於管理經營游泳池，特訂定本自治條例。
- 第二條 本鄉游泳池（以下簡稱本池），業務由社會課主辦，各課室協辦。
- 第三條 營運方式：以公開招標委託民間營運承辦。
- 第四條 游泳池之開放與管理：
- 一、開放期間：原則全年開放，惟因設施維修、不可抗力之因素、舉辦活動及特殊情形時（需經本所許可）等事項，由業者事前公告，暫停對外開放日期及事由。
  - 二、開放時間：上午五時至下午十時，並得視季節或實際需要調整開放時間；但應事前報本所核准。
  - 三、開放方式及入場票價：一律公開營業，其票價包括稅金如下：
    - (一) 全票：最高不得超過新臺幣 85 元。
    - (二) 半票：最高不得超過新臺幣 45 元（持相關證明文件之 65 歲以上長者、6 歲以上未滿 12 歲兒童及學生始得半票優待）。
    - (三) 團體票：機關團體單位員工、學生、三十人以上者可購團體票，票價以全票八折計算（機關、學校、廠商員工包含學生由服務單位或就讀之學校出具證明）。
    - (四) 月票：以全票八折優待（早泳不在此限）。
    - (五) 年票：最高不得超過新臺幣 1 萬元整。
    - (六) 陪泳票：最高不得超過新臺幣 20 元。（入場不換裝不下水）
    - (七) 各級學校，由教師帶領作教學之用者（學生新臺幣 30 元優待，教師免費）。
    - (八) 經本所核定之各種比賽租用游泳池者每日新臺幣 1 萬元；本鄉各機關學校舉辦比賽全票半價收費；夜間另加計電費。
    - (九) 以下情形免費入場：

- 1、代表本鄉參加比賽之游泳選手、教練，於集訓期間免費。
- 2、身心障礙者憑持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應予免費；另身心障礙者經需求評估結果，認須人陪伴者，其必要陪伴者以一人為限，並得享有免費之優待。
- 3、6歲以下兒童持相關證明文件，得享有免費之優待。
- 4、本池每年國民體育日（9月9日）免費開放供民眾使用。

#### 四、管理：

本池必須依規定派救生員在場執行泳客安全任務始可開放。注意事項如下：

- （一）確實依照**教育部體育署**公布最新之「游泳池管理規範」相關規定辦理。
- （二）委託廠商須每日營業前，依照**教育部體育署**訂定「游泳池管理規範」所規定檢查項目，自行訂定自主管理計畫陳報地方主管機關核備，並確實依式紀錄：如工作日誌、設備設施維護管理、衛生管理…等，檢查紀錄表件至少保存三個月以上，備供相關機關檢查。
- （三）委託廠商於正常操作使用情形下所須之各項機械、設備、器材、藥品等，其維修、保養、更換等所產生之消耗性費用（泛指清潔用品、養護零件及泳池水質維護藥品、廳舍門戶零星修繕等），概由委託廠商負擔。
- （四）本池開放時間內，委託廠商須在符合溫水游泳池操作模式下運作，不得任意關閉「太陽能設施、過濾設備及監視系統等」開關閥，如有損害概由委託廠商負責。

第五條 本池採用標準自動消毒循環過濾系統設備，但為保存整潔，必要時得暫時清場整理，其時間事前公布，惟需定期換水、清池，並接受鄉公所及相關單位之衛生監督。

第六條 未滿十歲之兒童進入泳池時應由成人家屬保護，並陪同始可入池，否則如有意外發生，本池概不負責。

第七條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謝絕入場：

- 一、攜帶危險物品者。
- 二、患有傳染病者，或其他惡疾者。
- 三、酗酒者或心臟病或其他類似症狀者。
- 四、有客觀事實足認其有身心狀況，有傷害其他民眾之虞者。
- 五、攜帶球類、蛙鞋者。

六、未滿十歲之兒童，無家屬陪同保護者。

七、有危害場內秩序及風紀者。

第八條 入場游泳者應遵守事項：

一、攜帶貴重物品者，應點明貴重物件，交保管人員保管，如未交保管而遺失時，本池概不負責。

二、更換衣服，應在更衣室更換，如任意存放而有遺失時本池概不負責。

三、游泳前應先穿妥泳衣、泳褲，加戴泳帽，並在潔身室淋浴後，始可進入游泳池。

四、入池前應先自行作暖身運動。

五、不得帶毛巾入池及在池內嬉戲或有妨害他人安全之行為。

六、不得在池內嚼口香糖、檳榔及水中吐痰、便溺及拋果皮、紙屑。

七、游泳中如有身體不適時，應即離池並報告管理員。

八、遇空襲警報，應聽取本池管理人員之指揮迅速疏散離場。

九、其他未規定事項，概由管理員酌情辦理。

第九條 本池場內泳客之秩序與安全，由管理員督導救生員負責維持及保護，如有擾亂秩序不聽勸阻者，得勒令其離場，必要時交送警察機關處理。

第十條 本池公有設備及用品，不得破損或攜出，如有故違者除追究責任外所有損失應由當事人負責賠償。

第十一條 本池須備有法規標準救生設備及簡易急救藥品（不得逾有效期限），並由救生人員專責管理，以備緊急救援時使用。

第十二條 本池委託經營開放管理業務上所需技工、醫生、護士、救生員、售票員、作業員、出納、雜工、清潔工等人員由承辦者自行僱用。

第十三條 本池招標委託承辦，合約書另訂，得標人應將營運具體方案提報鄉公所知會代表會，並應依本自治條例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本池委託廠商如於管理上疏失致發生意外事故時，概由該委託廠商負賠償責任。

第十五條 本自治條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並依程序提送代表會審核通過。

第十六條 本自治條例自公布日起實施。

辦法：於貴會審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並另行函報苗栗縣政府備查。

討論或審查意見：

趙主席興邦：請鄉長說明。

何鄉長在鑫：謝謝主席，第 1 號案為為修訂「苗栗縣公館鄉立游泳池管理自治條例」審議案，最主要就是保留 65 歲以上長者及學生的優待，還有將 6 到 12 歲的兒童納入，那些辦法在後面，請大家及各位代表自行參閱一下，謝謝。

趙主席興邦：修正的說明，麻煩社會課長妳說明一下。

劉課長玟玟：大家早安！大家好！我就先簡單說明自治條例主要是修正第四條部分，為了便於經營管理我們的游泳池，這個自治條例從 89 年制定到現在，然後在一百年八月三日公布施行到現在有明列各項的收費標準，但是有一些票價部分可能未臻完備部分，還有需跟現在的相關法令能夠與時俱進，所以考量現行營運狀況，我們做了一些調整，在修正條文部分第四條第三項第二款半票部分最高不得超過新台幣 45 元，如果持相關文件 65 歲以上長者、6 歲以上未滿 12 歲兒童及學生都可以半票，還有第 5 款年票部分因為之前都沒有訂定年票的標準，所以也參考其他公所的方式，然後把年票部分也訂定進去，最高不得超過新台幣 1 萬元，陪泳票部分以前就是有家長要陪同學童進去，可是會有一些爭議到底要不要收費的問題，所以我們這次也擬定陪泳票最高不得超過新台幣 20 元，但是入場不換裝不下水才是這個價錢，還有第 7 款各級學校由老師帶領的話，是學生新台幣 30 元優待、老師免類，第 8 款是如果有租用游泳池是每天 1 萬元，之前是沒有訂這個金額，第 9 款部分是怎樣的情形是免費入場，包括集訓期間免費、還有身障人士及 6 歲以下的兒童、9 月 9 日國民體育日是免費開放使用，還有現在行政院相

關單位組織改造，體委會改成體育署部分，就是正名一下，以上報告。

趙主席興邦：謝謝課長的說明，各位代表這個關係到我們公館鄉游泳池，希望各位代表詳細看了之後，看有什麼意見或建議提出來，各位代表針對修正的部分就是紅字部分，看有什麼意見提出來討論。

請問課長，現在有沒有人來承租？來簽約？

劉課長玗：我們現在合約還在擬，就是我們要辦公開招標的程序，現在還在跑流程，是這樣子的。

趙主席興邦：還在跑流程，大概什麼時候？

劉課長玗：快的話3月就可以上標案，因為我們還在擬定契約這部分，這些程序跑完了，會走一個公開招標程序，然後辦理評選，最後看那個廠商提出來的營運管理計畫是最好的，可能就是我們的得標廠商，謝謝。

趙主席興邦：代表有什麼意見嗎？現在關心的游泳池。

張代表金隆：大家早！我看我們修正條文裏面第四條，主要是針對那個代表會員工、鄉公所員工的優待給予刪除，對不對？

劉課長玗：張代表好，對的，我們是有刪除之前本來有訂定的…

張代表金隆：半價。

劉課長玗：對，刪除軍警、代表會各代表及員工、各村村長…的半價優待。

張代表金隆：好，我覺得這樣做是非常好，這資料我回家一看，怎麼大家都有這個福利呢？應該福利歸於民眾才對，對於這個改進我是非常認同，要讓民眾有更多的福利，我們公務人員就盡量不要參與半價部分，本人表示贊同。

劉課長玗：謝謝代表。

趙主席興邦：張代表意思是說優待部分不要列入我們這些人。

張代表金隆：本來就不要。



劉課長玗：我們是以年齡層啦。

張代表金隆：以前有。

趙主席興邦：現在刪除。

劉課長玗：我們是以年齡層來區分，所以現在主要是以年齡層，因為有參考相關法令。

趙主席興邦：我覺得這樣修正條文是很好啊，我們代表還有什麼意見？

吳代表瑞雲：盡快啦，大家都在問什麼時候開放？

劉課長玗：主席及代表們，我在這邊跟代表做個報告，其實我們游泳池是矚目建設，我們也知道鄉親的需要，所以我們是在同步進行，包括上網招承攬廠商部分、修繕的規劃及自治條例的訂定，因為自治條例到時候也會納入合約部分，讓得標廠商依照這個標準來執行，所以我們必須先做這個部分的修訂，合約書內容也會把這修訂部分放進去，還有包括修繕部分也要納進去，一旦承攬廠商進來之後，我們必須告訴廠商他在營運期間如果遇到修繕時，我們就必須終止營運，履約的期限可能就會往後延，如果承攬廠商也知道也了解，又願意來標，我們也很歡迎。修繕部分我們在年假前已經有找幾個廠商估價，目前我們想要爭取體育署的經費，估價下來修繕經費大概要2千萬，結果會怎樣？我不確定，但是因為是競爭型的計畫，所以可能要請縣政府幫我們再轉送體育署，我們有問過縣政府，我們一般計畫案能夠拿到的經費，會不會有一些限制或是什麼？是不是金額這麼高就不容易獲得補助？縣政府的態度是請我們先送送看，因為頭份也有一些國小申請修繕經費有高達千萬的，所以我們就朝這方向再努力一下，因為我們同步在進行，修繕這部分我們也要估價，讓我們知道到底有那些要修的項目？因為現在人工及材料也很貴，我們游泳池除了結構要處理，



還有油漆、地磚都需要處理，還有各位代表及鄉民關心的加熱系統，加熱系統估下來就快要 3 百萬元，以上做個簡單的報告。

趙主席興邦：謝謝，要那麼多錢喔！鄉長有沒有要補充？

何鄉長在鑫：修繕部分，我會盡我最大的努力來做，今年比較重大的就是我們清潔隊廳舍因為已經有被列入幾乎要倒的危樓，它的耐震強度不夠，叫我們一直補強，然後去年就有提了一個 1 億 4 千多萬元的案子，應該今年清潔隊的廳舍要重建，我會列為這是一個重點。還有游泳池部分，因為我們邱委員也剛上任，到時候我會請他幫我們多積極去爭取一點，因為這游泳池的很多牆壁都龜裂，很多設施都不足，這點我就請社會課長盡快把它提到中央，因為在年初會比較容易討到經費，所謂競爭型的案子，就是它不是固定補助多少錢，變成是有多少錢，全國有需要修繕的游泳池，大家來比一比，大家比賽來爭取經費，看誰的比較破舊，看誰比較有功力，這就是競爭型，不像我們的路燈一個人可以分到多少盞，這就不是競爭型，在這邊跟大家溝通一些觀念，這個我會盡量來努力爭取，以上報告，謝謝。

趙主席興邦：就拜託鄉長，你爭取經費很厲害的，這是你的強項，拜託我們鄉公所多努力，各位代表還有什麼意見？關於這游泳池，如果沒有的話，贊成的代表，請舉手。

好，通過。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 〈二〉討論代表提案

代提 1 號 建設類 提案人 張金隆 連署人 趙興邦、彭旻萱

案由：建請公所協助苗 26-2 線新東大橋與經國路路口處之「機車等待

區」線格長度加長，以容納較多機車以利行車安全案。

理由：本路段是公館往苗栗要道，尖峰時段「機車等待區」已無法容納大量機車，導致機車跨越等待區線格外之右側道路影響交通安全。

辦法：送請鄉公所函轉苗栗縣政府採納辦理。

議決：依照原案通過。(舉手表決 10 人贊成通過)

#### 四、主席致閉會詞：

各位代表接下來是臨時動議，我們代表看有什麼意見或提案，請踴躍發言，如果沒有臨時動議，我們今天的會議到此結束。

閉會：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17 日上午 10 時 20 分

參、附錄

一、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提案人 類別	鄉長提案		代表提案		臨時動議		審查結果	
	提案	通過	提案	通過	提案	通過	提案	通過
民政								
建設			1	1			1	1
行政								
農業								
社會	1	1					1	1
財政								
主計								
人事								
政風								
清潔								
圖書								
合計	1	1	1	1			2	2
備註								

## 二、代表出席一覽表

職 稱	姓 名	2月15日	2月16日	2月17日	備註
主席	趙興邦	○	○	○	出席：○ 缺席：× 請假：□
副主席	彭旻萱	○	○	○	
代表	湛炎慶	○	○	○	
代表	吳瑞雲	○	○	○	
代表	陳建華	○	○	○	
代表	楊家樹	○	○	○	
代表	黃秀滿	○	○	○	
代表	邱德真	○	○	○	
代表	謝松鳳	○	○	○	
代表	周羽心	○	○	○	
代表	張金隆	○	○	○	

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 主席 趙興邦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1 7 日